

二零一七年年報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78



目錄

| | |
|------------|--------|
| 財務摘要 | 2 |
| 企業簡介及架構 | 3 |
| 主席報告書 | 4-6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7-15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6-26 |
| 企業管治常規 | 27-36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7-41 |
| 公司資料 | 42-43 |
| 董事會報告 | 44-58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9-6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5-66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67-68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9-70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2-164 |

經營數據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二零一六年 港元 |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港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元 | 二零一三年 港元 |
|--------------|----------------------|---------------|------|---------------|---------------|---------------|
| 收益 | 287,848,000 | 392,442,000 | -27% | 631,014,000 | 705,172,000 | 1,060,435,000 |
| 經營(虧損)/溢利 | (138,332,000) | (416,882,000) | 67% | (344,188,000) | (398,000,000) | 259,705,000 |
| 年內(虧損)/溢利 | (181,142,000) | (445,347,000) | 59% | (391,759,000) | (418,148,000) | 210,506,000 |
| 每股(虧損)/盈利 | | | | | | |
| 基本(港仙) | (10) | (29) | 66% | (31) | (38) | 20 |
| 攤薄(港仙) | (10) | (29) | 66% | (31) | (38) | 20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二零一六年 港元 |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港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元 | 二零一三年 港元 |
|----------|----------------------|---------------|------|---------------|---------------|---------------|
| 總資產 | 1,539,840,000 | 1,723,508,000 | -11% | 2,500,519,000 | 3,162,095,000 | 2,849,166,000 |
| 非流動資產 | 866,495,000 | 979,999,000 | -12% | 1,497,705,000 | 1,563,767,000 | 893,917,000 |
| 流動資產 | 673,345,000 | 743,509,000 | -9% | 1,002,814,000 | 1,598,328,000 | 1,955,249,000 |
| 總負債 | 416,055,000 | 486,828,000 | -15% | 921,215,000 | 1,367,167,000 | 623,599,000 |
| 非流動負債 | 48,330,000 | 184,390,000 | 74% | 185,992,000 | 55,458,000 | 14,589,000 |
| 流動負債 | 367,725,000 | 302,438,000 | 22% | 735,223,000 | 1,311,709,000 | 609,010,000 |
| 流動資產淨額 | 305,620,000 | 441,071,000 | -31% | 267,591,000 | 286,619,000 | 1,346,239,000 |
| 資產淨額 | 1,123,785,000 | 1,236,680,000 | -9% | 1,579,304,000 | 1,794,928,000 | 2,225,567,000 |

財務指標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
|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 513 | 405 | 279 | 461 | 285 |
| 存貨周轉天數 | 414 | 457 | 505 | 552 | 268 |
|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 378 | 467 | 347 | 334 | 225 |
| 流動比率 | 1.83 | 2.46 | 1.36 | 1.22 | 3.21 |
|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1) | 14% | 10% | 10% | 21% | 不適用 |
| 股本回報率(附註2) | -15% | -32% | -23% | -23% | 13% |

附註1：根據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

附註2：根據年度虧損/溢利除以財政年度期初及期末平均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企業簡介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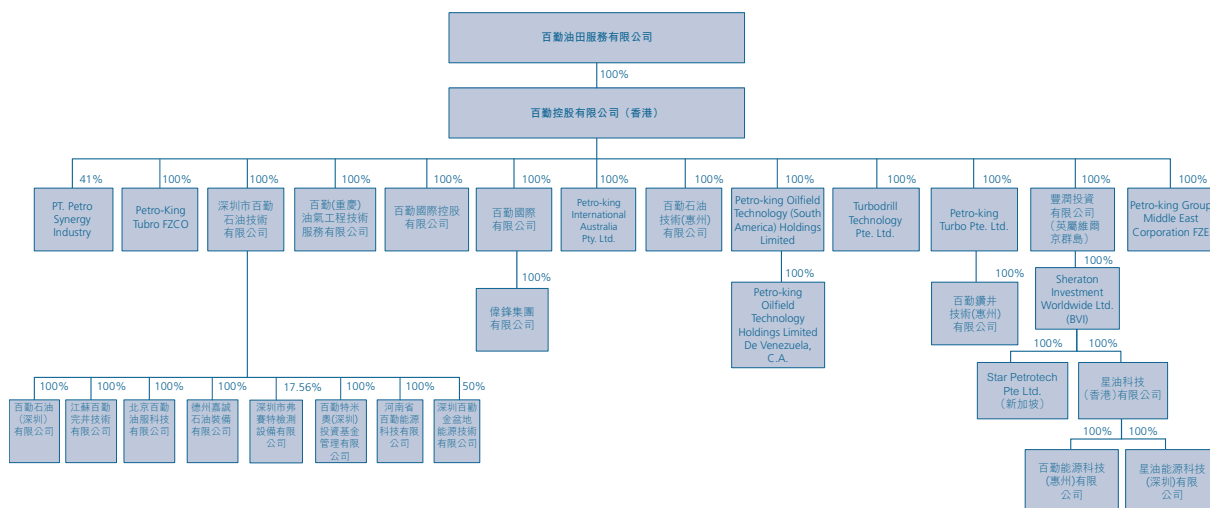
企業簡介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股份代號：2178)是中國的領先獨立高端油田服務供應商。

我們在油氣田壽命的不同階段提供高端服務及產品，包括提供油／氣井評估及鑒定、鑽井、套管、完井、油／氣井生產、修井、增產及棄井服務以及供應油田服務工具及設備。在我們所提供的服務中，我們主要專注於提供諮詢服務；鑽井、完井及增產的油田項目服務；製造及銷售油田服務工具及設備。

自二零零二年成立以來，我們向客戶提供服務／產品，範圍遍及中國、中東、俄羅斯、澳大利亞、加拿大、南美、新加坡、印尼、台灣、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土庫曼斯坦、特立尼達和多巴哥共和國及加蓬共和國等國家和地區。

企業架構





王金龍

主席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業績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有望成為本集團業務從油田服務行業過往漫長的衰退週期中復甦的轉折點，本集團繼錄得半年收入較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增長約23%後，又錄得半年收入增長約17%。然而，由於在過去數年本集團大部分客戶於勘探及開採(「**勘探及開採**」)的投資持續低迷，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全年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392.4百萬港元減少27%至287.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經營成本為428.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811.2百萬港元減少47%。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錄得經營虧損138.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經營虧損416.9百萬港元減少67%。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較二零一六年的24.1百萬港元增加85%至二零一七年的44.5百萬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180.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443.4百萬港元減少263.1百萬港元或59%。

面對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本集團繼續專注改善管理表現、組織架構、營運表現及提高整體競爭力，以實現長期發展。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採取以下措施：

- 調整本集團的組織架構並進一步精簡營運管理機制及所有服務分部的成本架構。

- 改善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以實現本集團工程師團隊人才的長期發展，並採納新的績效薪酬制度，以培養員工的團隊精神及增強員工作為本集團持份者的責任感。
- 進一步擴充中東的營銷及銷售團隊，積極推廣本集團集自身技術及工具於一體的核心油田服務。

隨著油氣行業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顯現若干正面發展跡象，如(i)國際原油價格進一步回升並持續穩定上漲；及(ii)中國若干主要國有石油公司(「**國有石油公司**」)宣佈增加天然氣相關勘探及開採項目投資的計劃，國內外市場的客戶均已向我們釋放強烈的復甦信號，本集團作出積極應對，努力爭取新訂單及提升服務能力。

國內市場

中國油田服務市場於二零一四年初在頁岩氣蓬勃發展的時候達致頂峰後回落，經歷超過36個月的衰退期。於二零一七年，中國市場若干領域顯示局部復甦的跡象，尤其是有關氣田營運的領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國有石油公司宣佈增加四川盆地油田的勘探及開採投資的計劃時，市場復甦信號進一步加強。增產服務(如頁岩氣項目的壓力泵)的需求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大幅上升。因此，本集團已贏得若干投標及在國內市場取得部分新項目合約，如為四川盆地的頁岩氣項目及山西的煤層氣(「**煤層氣**」)項目提供壓力泵及壓裂服務的合約。該等項目促進本集團的壓力泵設備使用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上升。

由於自二零一四年初市場環境持續低迷，本集團在該長期行業衰退週期中採取審慎的營運資金管理方式。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繼續收緊客戶信貸控制，並因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存在不確定性而拒絕若干業務機會。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市場推出其最新研發的可溶性合金橋栓——一種可以大幅縮短多級射孔壓裂操作時間及節約成本的技術。於頁岩氣井的試運行取得多次成功後，本集團在國內市場積極推廣該新工具，並得到客戶的良好反饋。此外，參與深海可燃冰項目的成功勘探工作表明我們在支持中國發展相關新型綠色能源的先進技術中走在最前列。再者，憑藉本集團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已開發若干可滿足國內市場客戶的特別要求的完井工具。我們相信我們把握住的上述部分商機將於可預見未來為本集團貢獻收益。

海外市場

儘管於二零一七年北美的頁岩油氣項目的鑽探活動強勢復甦，全球油田服務市場整體而言仍然被二零一七年初的蕭條市場環境所籠罩。在國際原油價格進一步回升至60美元以上後，整體市場復甦的跡象開始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顯現。

年內，本集團精簡其營銷及銷售團隊及優化海外市場不同地區間的服務能力。尤其是，本集團增強其於中東地區及北非地區的服務能力。於過去數年，本集團通過在中東地區提供具成本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建立起高端油田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年內，本集團於各個海外市場的營銷及推廣工作得到包括國際石油公司、當地油氣公司及當地油田服務供應商在內的若干新客戶的進一步認可。於二零一七年，我們已於中亞地區、中東地區、北非地區、印尼及澳洲取得我們自主開發完井工具的訂單。此外，我們的渦輪鑽井服務及增產服務已得到中東地區及北非地區潛在客戶的良好反饋。通過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技術及服務，我們預期將與中東地區及北非地區若干主要油氣運營商進行更多業務合作。

展望

布倫特原油價格於二零一六年大幅反彈，由二零一六年一月的最低點約28美元上漲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約57美元。經歷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回調後，原油價格進一步回升至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的60美元以上。在全球經濟強勁增長的前景及石油輸出國組織與俄羅斯同意原油減產的推動下，普遍認為布倫特原油價格將於二零一八年穩定在60美元以上。

由於全球油氣行業有望迎來市場復甦，在經歷過去數年漫長的衰退期後，預期國際油田服務行業將於二零一八年大幅復甦。於國內市場，近期宣佈加大勘探及開採投資的計劃主要與天然氣項目有關。我們預期於二零一八年非常規天然氣項目（包括頁岩氣及煤層氣）對定向鑽井及增產服務的需求將持續強勁。

基於近期市場發展及我們客戶的投資計劃，我們預期本集團的業務將於可預見未來繼續復甦。展望二零一八年，我們將努力於中東地區及北非地區營銷及推廣本集團的油田服務、工具及技術，以增加我們於該地區的市場滲透。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改進油田服務技術及工具，以進一步提升我們於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提供優質油田服務的能力。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支持、信任百勤的股東、客戶、業務夥伴致以最誠摯的謝意，並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集團的每一位員工於年內作出的寶貴貢獻。

王金龍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地域市場分析

下表載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佔二零一七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一六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國市場 | 153.3 | 266.1 | -42% | 53% | 68% |
| 海外市場 | 134.5 | 126.3 | 6% | 47% | 32% |
| 合計 | 287.8 | 392.4 | -27% | 100% | 100% |

本集團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266.1百萬港元減少112.8百萬港元(或42%)至二零一七年153.3百萬港元。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在過往衰退週期持續低迷的市況下，客戶縮減於勘探及開採項目的資本投資及延遲項目執行。此外，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結算週期變長使本集團對中國市場的若干業務機會持審慎態度。

本集團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126.3百萬港元增加8.2百萬港元(或6%)至二零一七年134.5百萬港元。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範圍擴大至中亞地區，且於澳洲及北非錄得的收入增加。

國內市場收入

下表載列來自國內市場的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佔國內市場 於二零一七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國內市場 於二零一六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國北方區域 | 6.6 | 22.9 | -71% | 4% | 9% |
| 中國西南區域 | 23.0 | 33.1 | -31% | 15% | 12% |
| 中國其他區域 | 123.7 | 210.1 | -41% | 81% | 79% |
| 合計 | 153.3 | 266.1 | -42% | 100% | 100% |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中國北方區域的收入為6.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22.9百萬港元減少16.3百萬港元(或71%)。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來自中國北方區域的主要客戶的增產服務訂單減少，從而導致本集團於此區域的收入明顯下降。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中國西南區域的收入為23.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33.1百萬港元減少10.1百萬港元(或31%)。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與增產服務有關的非常規油氣項目完成。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中國其他區域的收入為123.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210.1百萬港元減少86.4百萬港元(或41%)。該減少主要由於兩名主要客戶於二零一七年減少完井投資活動。

海外市場收入

下表載列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佔海外市場 於二零一七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海外市場 於二零一六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東地區 | 117.2 | 118.3 | -1% | 87% | 94% |
| 其他 | 17.3 | 8.0 | 116% | 13% | 6% |
| 合計 | 134.5 | 126.3 | 6% | 100% | 100% |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中東地區的收入為117.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118.3百萬港元減少1.1百萬港元(或1%)。減少主要由於諮詢服務收入下降，被於此地區銷售完井工具產生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其他海外地區的收入為17.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8.0百萬港元增加9.3百萬港元(或116%)。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亞地區取得新的完井工具銷售訂單。

業務分部分析

下表載列業務分部的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佔二零一七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一六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 243.6 | 340.8 | -29% | 85% | 87% |
| 諮詢服務 | 44.2 | 51.6 | -14% | 15% | 13% |
| 合計 | 287.8 | 392.4 | -27% | 100% | 100% |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收入為243.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340.8百萬港元減少97.2百萬港元(或29%)。減少主要由於中國市場的完井工具銷售收入減少，被鑽井服務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諮詢服務的收入為44.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51.6百萬港元減少7.4百萬港元(或14%)。減少主要由於兩個項目(即中東地區的綜合項目及管理服務項目)及南美地區的諮詢服務結束所致。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下表載列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估二零一七年 來自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的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估二零一六年 來自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的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鑽井 | 46.7 | 24.1 | 94% | 19% | 7% |
| 完井 | 148.4 | 264.4 | -44% | 61% | 78% |
| 增產 | 48.5 | 52.3 | -7% | 20% | 15% |
| 合計 | 243.6 | 340.8 | -29% | 100% | 100% |

鑽井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鑽井的收入為46.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24.1百萬港元增加22.6百萬港元(或94%)。增加主要由於向中東客戶銷售鑽井工具並於中國西南區域提供鑽井服務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為14口井提供鑽井服務，全部鑽井作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西南及西北區域提供鑽井服務。

完井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完井的收入為148.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264.4百萬港元減少116.0百萬港元(或44%)。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未獲得中國其他地區主要客戶新完井工具銷售訂單。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中東地區、澳洲、印尼及中亞提供完井服務。

增產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增產的收入為48.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52.3百萬港元減少3.8百萬港元(或7%)。減少主要由於於中國北方區域增產項目收入的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為88口井提供增產服務，其中84口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餘下4口井仍在施工。

客戶分析

| 客戶 |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 佔二零一七年 | 佔二零一六年 |
|------|-----------------|-----------------|--------------------|---------------------|---------------------|
| | | | |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客戶1 | 74.8 | 43.6 | 72% | 26% | 11% |
| 客戶2 | 74.0 | 38.9 | 90% | 26% | 10% |
| 客戶3 | 28.6 | 14.4 | 99% | 10% | 4% |
| 客戶4 | 21.6 | 20.5 | 5% | 8% | 5% |
| 客戶5 | 21.1 | 22.8 | -7% | 7% | 6% |
| 客戶6 | 20.4 | 17.0 | 20% | 7% | 4% |
| 其他客戶 | 47.3 | 235.2 | -80% | 16% | 60% |
| 總計 | 287.8 | 392.4 | -27% | 100% | 100% |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1的收入為74.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43.6百萬港元增加31.2百萬港元（或72%）。來自此客戶的相關收入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東地區進行自主開發工具的營銷活動。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2的收入為74.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38.9百萬港元增加35.1百萬港元（或90%）。相關增加主要由於於中東地區提供完井工具及鑽井工具的銷售收入增加。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3的收入為28.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14.4百萬港元增加14.2百萬港元（或99%）。相關增加亦由於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新營銷策略。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4的收入為21.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0.5百萬港元增加1.1百萬港元（或5%）。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5的收入為21.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2.8百萬港元減少1.7百萬港元（或7%）。相關變動主要由於中國北方區域增產項目減少。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客戶6的收入為20.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7.0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或20%）。增加主要由於在中國市場提供隨鑽測井技術服務項目。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其他客戶的收入為47.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35.2百萬港元減少187.9百萬港元（或80%），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完成與兩名主要客戶的銷售合約。

研發

作為高端綜合油田服務供應商，本集團高度重視技術並以其在多個油田服務領域(如渦輪鑽井、定向鑽井、多級壓裂、井下完井及安全地面設施及地面流量控制系統、鑽井液及壓裂液)推出創新產品及服務為傲。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繼續尋求提升技術及向市場推出新產品，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在中國東北部地區成功應用一種新型自主開發的5 ½”可溶性橋栓。該種工具可減少工作程序、大幅縮短多級射孔壓裂操作的總作業時間，從而節約成本。
- 設計及測試一種工作壓力達15,000 Psi的新型4 ½”油管回收式安全閥，可用於高壓高溫井內，及該種工具已成功通過內部測試。市場上大部分安全閥供應商只能提供壓力等級最高達10,000Psi的安全閥。
- 成功設計及生產4 ½”可溶性橋栓及將其交付予客戶。
- 成功測試7”止回閥的功能及承壓，7”止回閥乃一種成本較其他同類工具低的簡單工具，以便節省經營成本。
- 專注研發工作壓力達10,000 Psi的7”Psi回收式封隔器，可由管道回收而毋須額外的牽引工具，以於油井維修期間節省大量時間及經營成本。
- 繼續專注於開發若干尺寸的可溶性橋栓，以滿足國內外市場的需求。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獲授4項實用新型專利及4項創新專利。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申請15項創新專利及7項實用新型專利。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開發井下完井工具及技術，以及若干特定高端鑽井工具及技術。本集團已成立新研發中心，繼續通過內部研發及與油田服務技術公司合作開發工具及技術，維持在高端油田服務行業的領先地位。

人力資源

本集團相信，員工為我們業務最寶貴的資產。我們已實施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當中對賠償金解僱、聘用、晉升、工時、平等機會及其他利益及福利作出詳盡規定。我們支持員工成長並致力透過培訓及發展使員工掌握核心專業知識。為令前線員工具備正確的技能及知識，我們安排一系列培訓課程，涵蓋鑽井及完井技術的最新技術資料、爆破管理、井內控制及環境管理。我們亦與工會及顧問等外部機構合作提供滿足業務特定需求的培訓。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安排58次合計逾9,000小時的培訓及166名僱員參加該等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實施新的人才選撥制度，擴大員工的晉升通道，以實現公司與員工的雙贏。

就應對行業的發展趨勢，本集團精簡組織架構以及所有服務分部及支持部門的成本架構。本公司重視人才引進並已聘請多名擅長市場開發的國際專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34名僱員，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349名大體持平。

為保持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配合行業發展，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檢討其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並作出旨在促進本集團工程師人才的長期發展的若干變革，及實施一套新的績效薪酬制度，以鼓勵員工的主人翁及團隊精神。

財務回顧

收入

年內，本集團的收入為287.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392.4百萬港元減少27%或減少104.6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來自國內市場的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收入減少。

材料成本

年內，本集團的材料成本為128.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65.6百萬港元減少36.9百萬港元(或22%)。材料成本減少與二零一七年收入下降相符。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80.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93.7百萬港元減少12.9百萬港元(或14%)，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七年出售服務設備及在二零一六年將若干服務設備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年內，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為105.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12.1百萬港元減少7.0百萬港元(或6%)。僱員福利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在嚴峻的市場環境下員工結構優化及加強成本控制所致，其中員工數目由二零一六年的349名減少4%至二零一七年的334名。

分銷開支

年內，本集團的分銷開支為5.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3.0百萬港元減少7.9百萬港元(或61%)。分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國內市場的業務下滑。

技術服務費

年內，本集團的技術服務費為13.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4.7百萬港元減少11.5百萬港元(或47%)。技術服務費減少主要與國內市場的非常規天然氣項目的收入減少有關。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扣除撥回)為3.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16.1百萬港元減少13.0百萬港元(或81%)。該減少乃由於在二零一七年撥備因部分客戶隨後結清貿易應收款項而撥回。

其他開支

年內，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56.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76.4百萬港元減少20.2百萬港元(或26%)。該減少部分由於本集團繼續對若干服務產線實行成本控制措施。

經營虧損

綜合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經營虧損為138.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416.9百萬港元減少278.6百萬港元(或67%)。

融資成本淨額

年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為44.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4.1百萬港元增加20.4百萬港元(或85%)。變動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就若干債務人貼現應計利息24.7百萬港元。

年內虧損

綜合上文所述，本集團的虧損為181.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445.3百萬港元減少264.2百萬港元(或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綜合上文所述，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80.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443.4百萬港元減少263.1百萬港元(或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汽車、傢私、辦公設備、電腦、裝置及設備等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501.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5.6百萬港元減少104.3百萬港元(或17%)。減少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處置設備。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為306.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04.4百萬港元增加2.2百萬港元(或1%)。該增加主要由於貨幣升值產生的匯兌差額所致。

存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為121.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0.8百萬港元減少49.8百萬港元(或29%)。存貨的平均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的457天減少至二零一七年的414天。存貨的平均周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過去兩年實施收緊存貨管理政策。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07.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01.8百萬港元增加5.5百萬港元(或1%)。於二零一七年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為513天，較二零一六年的405天增加108天。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增加乃由於結算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週期較長。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119.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4.2百萬港元減少54.6百萬港元(或31%)。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的467天減至二零一七年的378天，減少了89天。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七年加快向供應商付款。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減低資本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債務及權益平衡盡量提高股東的回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4.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4.9百萬港元減少20.2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所持作為訴訟索償儲備的受限制存款已獲解除(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獲銀行授出53.1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百萬港元)之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其中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全部融資。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為1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負債淨額按總借款(包括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去現金總額(包括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多個國家營運，並承受不同貨幣風險帶來的匯兌風險，當中主要與美元、歐元及人民幣有關。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以及銀行借款。

合約責任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事處、倉庫及一幅新加坡土地。租賃期介乎1至29年，且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賃期末按市場利率續新。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租賃下的承擔為19.6百萬港元。

賬外安排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賬外安排(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 關於本報告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載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於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方面作出的努力及取得的成就。ESG報告詳述本集團於實施其環境及社會政策方面的表現。本集團致力履行良好企業的社會義務與責任並將ESG的考慮因素糅合在其業務管理及日常營運中。不論經濟狀況及業務表現如何，我們視環境及社會責任為經營之道的重要組成部分。

1.1 報告範疇

ESG報告涵蓋本集團之完井工具銷售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年度」)的環境及社會表現。ESG報告所披露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KPIs」)乃根據本年度本集團深圳總部的績效釐定。本集團會將其披露範圍逐漸擴大至其他業務分部及辦事處。有關企業管治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7至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1.2 報告準則

ESG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頒佈之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1.3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各部門僱員的參與有助我們了解我們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經收集及仔細分析的數據，不僅總結了本集團於本年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亦展示了本集團短期及長期的可持續性策略。本集團將透過建設性對話繼續增加持份者的參與，從而達至長期繁榮發展。

1.4 資料及反饋

我們重視閣下的意見。倘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聯繫本公司：

電話號碼：2397 8392

傳真號碼：2397 7391

郵箱：sales@petro-king.cn

地址：香港九龍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2座

17樓

2. 保護環境

鑒於當今全球環境問題嚴峻，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對於業務營運的重要性。作為一間負責任的公司，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環境保護法及致力於實施各種排放控制、廢物管理、節水節能措施，努力保護環境，進而提升環境質素。為有條不紊的進行各項工作及便於管理，本集團已制定適合其日常營運的環境保護管理程序。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獲得國際認可標準ISO 14001:2015認證。

2.1 污染物排放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因相關程序而排放空氣及水污染物。然而，總部員工會因日常辦公及其他業務目的使用本集團擁有的私家車，因此，空氣污染物會從車輛使用中產生。為盡量提高汽車的效率，從而減少污染物排放，我們始終將汽車維持在良好狀態，並通過定期檢查保持適當的輪胎壓力。儘管工具及設備銷售通常不涉及污染物洩漏至周邊環境，本集團已建立一整套程序，以防止本集團的任何業務營運引發任何環境污染事件。

本年度車輛使用所排放的空氣污染物：

| 類型 | 重量(克) |
|------|-------|
| 氮氧化物 | 4,641 |
| 硫氧化物 | 81 |
| 顆粒物 | 342 |

溫室氣體為本集團的另一主要排放物。儘管工具銷售並不產生溫室氣體，作為工具銷售的後勤辦公室，總部的營運乃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於本年度，本集團總部排放合共331噸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當量排放)，平均每名僱員排放0.99噸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當量排放)，該等溫室氣體因汽車使用、員工差旅、廢物及廢水處理、用電以及於填埋場處理廢紙間接產生。我們已採取大量措施限制溫室氣體排放，如廢紙回收及能源節約。(詳情請參閱「節能節水」及「綠色營運」)

2.2 廢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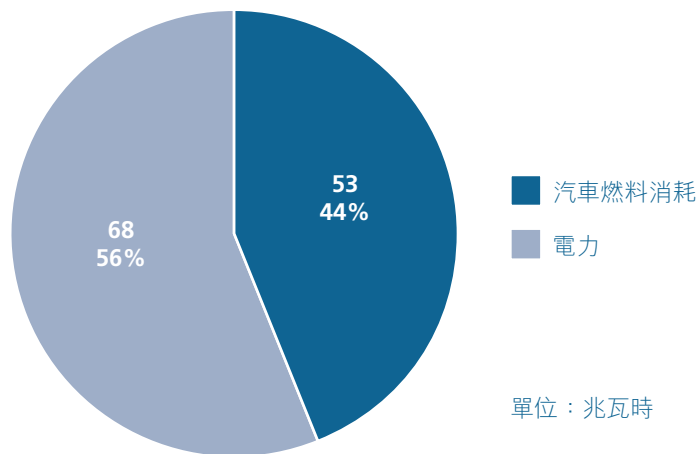
本集團亦因辦公作業產生廢物，主要包括員工產生的日常垃圾。我們致力謹慎處理廢物並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為有效處理及減少我們產生的廢物，我們已設立廢物管理政策，作為所有廢物收集、存儲、運輸及處理的指引。儘管本年度我們並無產生有害廢物，該政策亦清楚載明有害及無害廢物的定義，並已就不同廢物指定適當的處理程序。

於本年度，本集團總部產生950公斤無害廢物，每名僱員產生2.85公斤無害廢物，均因辦公作業而產生。所有廢物將由合資格單位根據當地相關法規進行廢物分類(倘必要)後收集及處理。本集團致力根據「減少、重用及回收」原則盡量減少產生的廢物量。我們通過使用垃圾分類箱回收塑料及廢紙並重複使用文件夾、信封及檔案卡等辦公用品。我們亦使用換芯筆盡量延長辦公文具的使用壽命。此外，我們辦公室一直選擇可循環再用產品，而非一次性產品。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或產生任何包裝材料。

2.3 節能節水

維持辦公室日常營運需要使用資源(包括能源及水)，因此，本集團重視節能節水。於本年度，汽車燃料燃燒及用電乃本集團總部能源消耗的主要來源，能源消耗合共122兆瓦時，而每名員工的平均消耗量為0.36兆瓦時。本集團知悉能源使用帶來的潛在影響，因此，我們肩負妥善管理能源使用的責任，竭力減少辦公室能源消耗，進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按種類劃分的能源消耗



實際上，我們安裝節能照明裝置及確保所有燈具及燈泡定期清潔，以提高照明系統的效率及盡量減少用電量。我們亦將辦公室劃分為幾個可獨立進行照明控制的照明區域，以便減少能源浪費。管理空調系統亦為減少能源消耗的主要方法，夏天溫度設定為26℃。我們亦經常清潔空調的空氣過濾器，確保效率總是維持在最高水平。此外，員工亦允許穿著輕便服裝上班，尤其在夏天，以便進一步節能。

除能源使用外，耗水是另一範疇。於本年度，本集團總部耗水量合共123立方米，每名僱員的平均耗水量為0.37立方米。由於水對每個人而言屬於珍貴資源，妥善管理耗水量及提倡節水至關重要。本集團竭力促進辦公室節水，包括使用雙沖水馬桶、使用具有節水標籤的水龍頭及於衛生間及茶水間張貼節水提醒標誌，提高僱員節水意識。為避免浪費，本集團亦就隱蔽的水管及水箱進行定期洩漏檢查以及定期記錄水錶讀數，以監察洩漏情況。

2.4 綠色營運

除以務實方式節能節水外，本集團亦致力營造推崇環保的工作文化。我們致力透過多項措施減少日常營運中的碳足跡。積極參加海外會議的僱員將以電話或視像會議代替差旅。對於無法避免的差旅，我們一直選擇直航及經濟艙位以減少我們在交通方面的碳足跡。

無紙化經營乃本集團遵循的另一重要原則。於向員工發佈信息時，我們採用辦公自動化系統取代紙張管理系統。我們亦實施雙面打印及複印政策及設立回收站收集廢紙產品。此外，本集團已採納電子傳真及於衛生間安裝烘手機，減少日常營運中紙張的使用。一般而言，本集團致力透過向僱員進行相關知識培訓提高僱員的「綠色營運」意識，鼓勵彼等搭乘公共交通工具而非私家車及參加綠色活動。

3. 關懷僱員

人力資源一直是企業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亦不例外。因此，我們始終把僱員的權利及福利放在首位。本集團於僱員招聘、晉升、薪酬及解僱方面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我們亦實施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當中對薪酬及賠償金、僱傭及解僱、評估及晉升以及其他權利及福利作出詳盡規定。

3.1 僱傭

本集團極其重視招聘人才，因為我們確信僱傭合適人才對業務的蓬勃發展至關重要。招聘前，內部須通過一系列的人力資源申請程序，以確保適當人才契合相應職位的要求。本集團透過面試及測試(如語言測試及專業知識考試)，向所有申請者提供公平、公開、公正的招聘及選拔流程，盡力選擇最合適的人選。我們僅根據彼等的資歷、經驗及能力挑選適當人選，而不考慮彼等的性別、種族、年齡、國籍、婚姻狀況、懷孕狀況、殘疾及宗教等。為吸引人才，我們一直向僱員提供符合行情及具競爭力的薪酬。

根據《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本集團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工。為避免僱傭童工，本集團透過檢查文件(如身份證)核實所有申請者的年齡。工作職責及責任亦將於正式開始工作前清晰傳達給每名僱員。如僱員要求辭職，本集團將遵循相關程序進行離職面談，以收集任何有關本集團政策可改進之處的寶貴意見。於本年度，本集團總部共聘用334名僱員。

3.2 培訓及發展

僱員的發展及成長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決定性因素。我們致力以最佳資源培養僱員及向彼等提供最多樣化的培訓。本集團已設立培訓管理政策，指引本集團內部及外部培訓的組織、實施及管理。本集團的培訓大體上亦可分為新僱員培訓、專業技能培訓、綜合能力培訓及特殊崗位資格培訓。

我們每年將根據僱員類型制定培訓計劃。就完井工具銷售而言，我們於本年度向銷售人員提供產品銷售及營銷推廣等主題培訓。就辦公作業而言，我們的員工接受電腦軟件等領域的課程培訓。於本年度，我們已向166名僱員(佔總部員工的50%)提供培訓。每名僱員投入的平均時間為27.8小時。

培訓詳情：

| | 受訓僱員 百分比 (%) | 平均受訓 時數 (小時) |
|----------------|--------------------|--------------------|
| 按僱員水平劃分 | | |
| 高級 | 36 | 25.4 |
| 中等 | 20 | 6.9 |
| 初級 | 50 | 4.0 |
| 基礎 | 52 | 29.1 |

為提供全面的發展路徑，除提供培訓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晉升機會。我們已制定表現評估及晉升管理政策，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努力為僱員提供及時的晉升機會。為促進自由及多元化發展，我們的僱員可沿管理或專業發展路徑發展。經考量工作完成程度、溝通技能、合作能力、主動性及領導能力等大量因素，表現優秀的僱員將獲得優先晉升機會。我們亦會進行年度評估，得出的結果可作為薪金調整及獎金撥備的基準。

3.3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始終將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放在首位。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一直以來，本集團致力於對僱員進行健康及安全管理。我們已採納涵蓋所有僱員及承包商的健康、安全及環境綜合管理系統，該系統符合職業健康與安全評估系列OHSAS 18001:2007標準。我們嚴格執行健康、安全及環境程序，以確保於各業務部門及設施之健康、安全及環境管理貫徹一致及行之有效。我們的健康、安全及環境管理系統分為八個部份，包括(1)承擔、領導力及責任，(2)政策及目標，(3)組織架構及資源，(4)承包商及供應鏈管理，(5)風險管理，(6)營運程序，(7)表現監督及提升，及(8)審查及檢討。發現與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有關的風險後，我們進行評估及消除。我們實施事故報告機制及鼓勵僱員及承包商及時上報及記錄險情及事故。我們計量、分析及上報安全表現，促進持續改進。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努力創造無傷害的業務環境，總部及完井工具銷售業務並無工傷及死亡事件。

3.4 福利

我們有責任確保全體員工獲得法律規定或本集團自願提供的權利及福利。為給僱員提供充足的休息時間，我們採納八小時工作制並確保僱員每週至少休息一天。僱員亦可享有法律規定的所有假期，如年假、病假、婚假及產假等。為激發僱員的工作積極性，本集團亦根據僱員表現向其提供年終獎及雙薪。福利亦包括保險、年度體檢、通訊補貼及餐補。

本集團亦強調平衡工作與生活，以確保僱員的健康，從而提高僱員的生產率及表現。於本年度，我們為僱員組織團隊建設活動，如農家樂活動，以打造團隊精神及培養員工間的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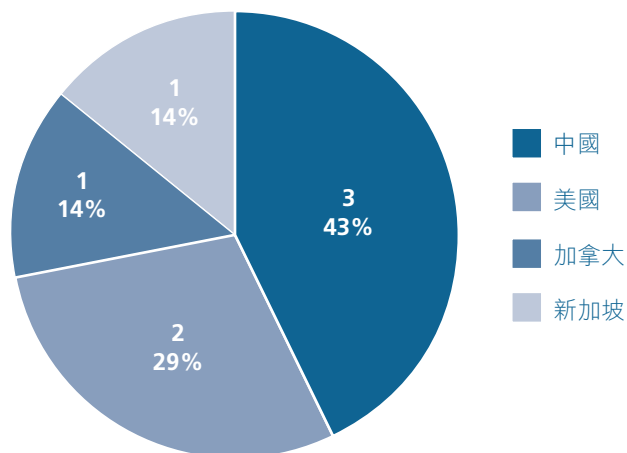
4. 優化業務

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高度取決於其業務營運的質量及效率。本集團通過妥善管理供應鏈、竭誠為客戶提供服務及保持良好的市場操守，不遺餘力地優化業務及維持其聲譽。

4.1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是本集團業務(尤其是完井工具貿易及銷售)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為全面履行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責任，我們關注供應鏈管理。本集團與全球供應商交流並與彼等緊密合作，以有效管理供應鏈風險。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新供應商須根據眾多標準(如質量、安全、勞工常規及環境合規)接受嚴格篩選。我們亦於必要時進行實地調查，以核實供應商的表現。通過篩選的供應商將獲納入經批准供應商名單。此外，我們每年進行表現評估，以便及時監控及控制風險。倘表現不令人滿意，供應商將被責令及時採取糾正措施。我們可能暫停與未能遵守我們的準則的供應商進行業務往來。

4.2 客戶服務

作為高端綜合油田服務供應商，產品及服務質量、可靠性及安全對客戶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始終堅持於銷售完井工具時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我們於銷售產品予客戶前實施一系列產品質量檢查及檢測程序。我們亦落實處理不合格產品及營運的政策，以防止向客戶提供低質產品及服務，同時根據發現的原因進行補救。我們的質量管理體系已獲得ISO 9001:2008認證。

客戶滿意始終是我們營運的最終目標。本集團深知，客戶反饋對實現持續改進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以獲得客戶於產品及服務質量、營運安全及即時表現方面的意見。倘接獲客戶投訴，我們將於詳細檢查後作出及時回覆。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完井工具銷售遭受重大投訴。

4.3 隱私保護

就保密及數據保護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有關預防僱員披露本集團保密資料的嚴格規定。勞動合同清晰列明，全體僱員有責任保護客戶資料、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及商業機密。我們亦已實施電腦信息系統政策，確保隱私保護。我們須遵守詳細指示，預防僱員及業務夥伴的隱私資料透過互聯網、電子郵件系統或營運軟件泄露。

4.4 反貪腐

欺詐、勒索、賄賂及洗黑錢等行為可能削弱企業的穩定性，因此，本集團絕不允許相關行動及行為損害本集團的形象。我們致力維持實施高標準的反貪腐政策及措施。

我們對貪腐、利益衝突及其他玩忽職守行為的原則及強硬立場已傳達予僱員及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如供應商及承包商)。我們向新合作的供應商傳閱反貪腐指引並以恪守廉潔及商業操守作為與我們進行業務往來的必要準則。此外，我們與供應商及承包商簽訂誠信協議，以確保各訂約方的員工遵守協議下的反貪腐條款。全賴在反貪腐上所作的努力，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類別的貪腐行為。

5. 貢獻社區

為給社會作出貢獻及為社會創造更大價值，本集團投身不同機構組織的非牟利活動。例如，我們的僱員於本年度參加植樹活動。透過捐贈幼苗及參與植樹，我們為綠化環境盡綿薄之力，並希望傳播重視環境保護的理念以及提高社區內環境保護的意識。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支持及造福社區。我們希望為社會創造長期價值，讓本集團與社會及人民共同發展。

附錄：《ESG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 ESG指引 | 描述 | 章節 | 頁碼 |
|------------------|-----------------------------------|-----------|----|
| 環境 | | | |
| A1排放 | | | |
| A1.1 | 排放的種類及各自排放數據。 | 排放 | |
| A1.2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倘適當)密度。 | 排放 | |
| A1.3 | 產生的有害廢物總量及(倘適當)密度。 | 廢物管理 | |
| A1.4 | 產生的無害廢物總量及(倘適當)密度。 | 廢物管理 | |
| A1.5 |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 節能節水；綠色營運 | |
| A1.6 |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 廢物管理 | |
| A2資源使用 | | | |
| 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 節能節水 | |
| A2.2 | 總耗水量及密度。 | 節能節水 | |
| A2.3 |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 節能節水 | |
| 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 節能節水 | |
| 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 廢物管理 | |
|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 | | |
| 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節能節水；綠色營運 | |

| ESG指引 | 描述 | 章節 | 頁碼 |
|----------------|---|-----------|----|
| 社會 | | | |
| B1僱傭 | | | |
| B1.1 |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本年度並無相關披露 | |
| B1.2 |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本年度並無相關披露 | |
| B2健康與安全 | | | |
| B2.1 |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數及比率。 | 健康與安全 | |
| B2.2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健康與安全 | |
| B2.3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健康與安全 | |
| B3發展及培訓 | | | |
| B3.1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培訓及發展 | |
| B3.2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培訓及發展 | |
| B4勞工準則 | | | |
| 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迫勞工。 | 僱傭 | |
| 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本年度並無相關披露 | |
| B5供應鏈管理 | | | |
| 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供應鏈管理 | |
| 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 B6產品責任 | | | |
| B6.1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召回的百分比。 | 本年度並無相關披露 | |
| B6.2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客戶服務 | |
| B6.3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隱私保護 | |
| B6.4 |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召回程序。 | 客戶服務 | |
| B6.5 |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隱私保護 | |
| B7反貪腐 | | | |
| B7.1 |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反貪腐 | |
| B7.2 |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反貪腐 | |
| B8社區投資 | | | |
| B8.1 | 專注的貢獻範疇。 | 貢獻社區 | |
| 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 本年度並無相關披露 | |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開明和開放的理念維護其發展及保障其股東的權益。

董事會已採納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述的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i)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及(ii)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的方面未能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的財務申報條文。有關延遲已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6(2)(a)、13.49(1)及13.49(2)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董事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會成員進行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交易必守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就本金額18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5.5%計息的兩年期借款(「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訂立貸款協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將用於償還原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金額為155,576,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支取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30,000,000港元，而餘下本金額150,000,000港元的支取須待貸款人就釋放資金取得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後方可進行。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若干債券持有人協定將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金總額為47,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定期貸款融資(「債券持有人貸款」)。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金總額為1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所有餘下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延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第一次延遲付款日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持有本金總額為7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相關餘下債券持有人與其他餘下持有本金額為3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已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進一步分別延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屆時須支付未償還金額連同截至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之應計新增利息。
- (i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訂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貸款協議，以向一名股東借款4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股東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支取。
- (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一名持有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且先前已同意延遲上文第(iii)分段所述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將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債券持有人貸款。該轉換完成後，未償還債券持有人貸款之本金總額增至62,000,000港元。同時，將於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由110,000,000港元減至95,000,000港元。
- (v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動用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的支取所得款項3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所得款項40,000,000港元及本集團自身現金資源25,699,000港元以結清本金總額95,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及699,000港元之應計新增利息。
- (vi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本公司與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及吳文治女士(「**認購人**」)各自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為期18個月票息率為8%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建議發行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

董事會(「**董事會**」)負責全權監控及監督本集團一切重要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管理策略及政策，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連同財務表現，考慮股息政策並監察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而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

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王金龍先生及趙錦棟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李銘浚先生及馬華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年昌先生、湯顯和先生及辛俊和先生)組成。

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更新其知識與技能，以確保其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於回顧期內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的詳情如下：

| | 閱讀材料 | 出席課程、 研討會或會議 |
|----------------|------|-----------------|
| 執行董事 | | |
| 王金龍 | ✓ | ✓ |
| 趙錦棟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李銘浚 | ✓ | ✓ |
| 馬華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梁年昌 | ✓ | ✓ |
| 湯顯和 | ✓ | ✓ |
| 辛俊和 | ✓ | ✓ |

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負責為董事安排適宜的培訓並承擔費用。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主席**」)王金龍先生於領導董事會履行職責方面擔當重要角色。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由曾維忠先生擔任。主席監督董事會整體方向及職能以及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而行政總裁在其管理層團隊的支持下負責管理決策及監督本集團年度業務計劃及經營預算以及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當中一名董事擁有會計及財務管理的適用專業資質。

經考慮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的因素及彼等各自收到的年度獨立性書面確認函，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性。

會議次數與董事的出席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並應有大部分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回顧期內董事會會議所涵蓋之事宜包括(其中包括)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管理、審閱本集團管理賬目。

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如下：

| | 出席會議次數／所舉行會議次數 | | | | 二零一七年 股東週年大會 | |
|--------------------------|----------------|-----------|-----------|-----------|-----------------|-------------|
| | 董事會 | 審核 委員會 | 薪酬 委員會 | 提名 委員會 | | 制裁監督 委員會 |
| 執行董事 | | | | | | |
| 王金龍 | 5/5 | - | 2/2 | 2/2 | 2/2 | 1/1 |
| 趙錦棟 | 5/5 | - | - | - | - | 1/1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高寶明(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 5/5 | - | - | - | - | 1/1 |
| 李銘浚 | 5/5 | - | 2/2 | 2/2 | - | 0/1 |
| 馬華 | 5/5 | - | - | - | - | 0/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何生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 二十七日辭任) | 1/1 | 1/1 | 1/1 | 1/1 | 1/1 | 不適用 |
| 湯顯和 | 5/5 | 2/2 | 2/2 | 2/2 | 1/1 | 1/1 |
| 黃立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 二日退任) | 2/2 | 1/1 | 1/1 | 1/1 | 1/1 | 1/1 |
| 辛俊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 二十七日獲委任) | 4/4 | 1/1 | 1/1 | 1/1 | 1/1 | 1/1 |
| 梁年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 二日獲委任) | 3/3 | 1/1 | 1/1 | 1/1 | 1/1 | 1/1 |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始任期為期三年，可膺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制裁監督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務。四個董事委員會均配備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梁年昌先生、湯顯和先生及辛俊和先生。梁年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兩次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等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考慮並討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薪酬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釐定應付予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補貼之政策及條款、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其服務合約條款。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為辛俊和先生、湯顯和先生、梁年昌先生、王金龍先生及李銘浚先生。辛俊和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的兩次會議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以討論(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各自的薪金水平，以及經參考公司目的及董事會目標後批准薪酬建議。薪酬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2(c)，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5，本集團向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支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按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2 |
| 1,000,001港元– 1,500,000港元 | 3 |
| 1,500,000港元以上 | 3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以及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提名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處理董事會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為王金龍先生、李銘浚先生、辛俊和先生、湯顯和先生及梁年昌先生。王金龍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的兩次會議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意見以符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討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提名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5.6，董事會已採用一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由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於該政策列出之可計量目標之成效。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制裁監督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制裁監督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制裁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本集團可能面對的制裁風險以及釐定本集團是否應與任何受制裁國家開展商機。制裁監督委員會的成員為梁年昌先生、王金龍先生及辛俊和先生。梁年昌先生為制裁監督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制裁監督委員會曾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兩次會議，以根據本公司制定的工作計劃檢討及討論事宜。制裁監督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外聘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分別為2,888,000港元及350,000港元。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外部服務供應者佟達釗先生為其公司秘書。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舒華東先生將為佟先生可聯絡的主要聯絡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佟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年內，通過設立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2條。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督相關系統，而董事會持續監督管理層履行職責的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的描述載於本節下文：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風險管理系統以管理有關其業務及營運的風險。該系統包括以下多個層面：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進行的風險評估，本集團並無識別任何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符合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於二零一三年發出的框架之內部監控系統。該框架可促使本集團達致營運有效性及效率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該框架由以下部份組成：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就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監控行動**：政策及程序為幫助確保減輕風險以達成目標的管理層指令獲執行而制定的行動。
- **資料及通訊**：內部及外部通訊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的資料。
- **監察**：持續及單獨評估以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

為加強本集團的內幕消息控制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並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存在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會訂立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與外部人士(如媒體、分析師或投資者)交流時代表本公司發言的指定人士。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本集團並無識別重大監控缺失。

內部核數師

本公司現時並無內部審核部門。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顧問（「顧問」）檢討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有關檢討每半年進行一次。顧問檢討的範疇先前已由董事會釐定及批准，涵蓋風險管理程序、採購及貿易付款程序、固定資產管理以及與持續責任、須予披露交易、關連交易、財務資料披露及內幕消息披露有關的合規程序。顧問已向董事會匯報結果及需要改善之處。董事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缺陷。本集團將適當跟進顧問提出的全部建議，以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確保每半年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於檢討時考慮的若干方面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次年度檢討以來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變化，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督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疇及質量。

董事會通過其檢討及顧問及審核委員會的檢討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且屬足夠。然而，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亦認為資源、員工資質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屬足夠及提供的培訓課程及預算屬充足。

股東權利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49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讓該等查詢可妥善轉達

股東可以郵遞方式發送彼等向董事會的提問及查詢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2座17樓）以交董事會處理。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的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寄交予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的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段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建議人士膺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建議人士膺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petro-king.cn>中公告及通函一欄內可查閱的程序。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在聯交所的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etro-king.cn>)上傳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更。

董事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明確彼等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對年度及中期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均衡、清晰及易懂的評估的責任。董事確認，就其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的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並不知悉有關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質疑的事件或條件的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且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王先生」)，52歲，本集團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策略。彼於油氣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創立本集團，擔任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間任職於菲利普斯中國有限公司(後改名為康菲石油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菲石油」)，任高級鑽探／生產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西南石油學院，主修鑽探工程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四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部(後改組及併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發的工程師中級專業技術資格，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取得中海油頒發的高級工程師資格。王先生在地質技術開發方面的貢獻有目共睹，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部為其貢獻頒發多項證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予區分及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王先生自本公司上市起同時擔任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考慮到王先生在油氣行業的淵博專業知識，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集團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規劃整體業務、作出及執行決策。然而，為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全面遵守守則條文，王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行政總裁。

趙錦棟先生(「趙先生」)，54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時任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趙先生於油氣行業鑽探及完井服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間在康菲石油公司擔任高級鑽探及完井工程師。彼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間受僱於康菲石油，期間因其傑出的表現及對新疆業務的貢獻獲得認可。趙先生的事業生涯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擔任地質礦產部石油鑽井研究所的工程師實習生開始。彼繼續任職於地質礦產部石油鑽井研究所，並成為一名高級工程師及鑽探開發部副經理。趙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獲得鑽探工程文憑。趙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趙先生因健康問題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但仍擔任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二月獲委任為首席技術官。

非執行董事

李銘浚先生(「李先生」)，41歲，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百勤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先後擔任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的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獲委任為廣東依頓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依頓」)的董事。廣東依頓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328)。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間曾擔任廣東依頓的副總裁，主要負責廣東依頓的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李先生曾於加拿大聖力嘉學院(Seneca College)修讀經濟學。

馬華女士(「馬女士」)，42歲，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新疆TCL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間任職於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席的公司秘書。在此之前，馬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間擔任TCL國際控股的投資者關係專員。馬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一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太原理工大學，獲得工業及外貿／英語雙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俊和先生(「辛先生」)，61歲，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彼於油氣行業石油工程服務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辛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學院，主修鑽井工程專業，獲得工程學士學位。大學畢業後，辛先生加入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管理之玉門石油管理局。彼一直於中國石油任職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退任，退任前的職務為中國石油海外勘探開發公司副總工程師。彼於整個職業生涯成就非凡，榮獲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並一直享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特殊政府津貼。辛先生獲委任為中國石油多個項目的負責人並積累了豐富的經驗。

湯顯和先生(「湯先生」)，72歲，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管理學文憑。湯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獲委任為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湯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四年間擔任依利安達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的集團副總裁，並於一九九五年擔任Elec & El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集團總監。彼於一九九三年擔任嘉利產品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產品及金屬片製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梁年昌先生(「梁先生」)，64歲，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彼當前為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均有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2238」及「601238」)的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及考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梁先生亦為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課程的兼任導師。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梁先生為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法務總監及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63)的法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取得Brunel University及Henley Management College聯合授予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倫敦大學的法律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以及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的創會會員。

高級管理層

曾維忠先生(「曾先生」)，54歲，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曾先生於油田服務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為斯倫貝謝中國公司(「斯倫貝謝中國」)的副總裁；斯倫貝謝油田技術(山東)有限公司的主席；斯倫貝謝(天津)採油機械有限公司的主席；中國南海麥克巴泥漿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中法渤海地質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曾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斯倫貝謝中國擔任定向井工程師，其後隨斯倫貝謝於中國及其他國家包括澳洲、印度、中東及越南從事定向井工程師職務。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間，曾先生擔任斯倫貝謝的北亞區分部總經理，負責北亞的定向鑽井服務。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期間，曾先生調職至斯倫貝謝中東並擔任地區市場經理，負責中東及亞太區的定向鑽井服務。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期間，曾先生調職至斯倫貝謝埃及並擔任分部總經理，負責非洲北部及東部以及西亞的定向鑽井服務。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期間，曾先生調職至斯倫貝謝中國擔任北亞區總經理，負責亞洲北部的油井服務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期間，曾先生於斯倫貝謝中國及其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擔任不同高級管理層的職務。曾先生的事業生涯從一九八三年八月擔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的固井工程師開始。彼繼續任職於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並於一九九一年二月成為中海油服湛江分公司的副總經理。曾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東北石油大學，並修石油鑽井工程專業，獲得工程學士學位。

孫金霞女士(「孫女士」)，43歲，本集團的首席商務官兼製造中心總經理。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孫女士負責本集團商務部、採購部、物流部、健康安全環保部、質量信息化及製造中心的日常營運。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助理。彼於商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孫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期間曾擔任深圳威尼斯酒店的銷售經理。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及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間先後擔任深圳南海酒店有限公司的銷售主任及銷售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在澳大利亞巴拉瑞特大學(University of Ballarat)修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張太元先生(「張先生」)，54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部及伊拉克地區總經理。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鑽探監理，隨後晉升為國際項目的主管，繼而晉升為副總裁。張先生於油氣行業項目管理及鑽探工程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間擔任丹文能源中國有限公司的海洋鑽探監理。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間，彼為中石油的項目經理。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間擔任CNPC-Burlington(當時稱為CNPC-ENRON)的中石油工程專業代表。在此之前，彼自一九八六年八月在川中油氣公司擔任鑽井工程師。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學院，獲得工程學學士學位，主修鑽探工程。

舒華東先生(「舒先生」)，45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職能及本集團財務、會計及法律部門的日常管理。舒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澳大利亞迪肯大學(Deakin University)，獲得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於一九九七年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雙重認證，並於二零零九年修畢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首席財務官課程。舒先生在審核、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後來成為德勤重組服務部的經理，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加入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德勤的企業財務服務公司)擔任經理。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間，舒先生為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間，彼擔任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8)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監督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間，舒先生擔任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並監察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及企業融資活動以及集團財務部的日常管理。舒先生現時為浦江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7)及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景禹先生(「林先生」)，44歲，本集團的生產事業部總經理。林景禹先生負責本集團生產業務部的工程及技術工作。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工程師。彼於油田勘探開發技術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林景禹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曾擔任中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石油工程技術研究院壓裂酸化研究所的副所長兼高級工程師。此前，他曾擔任河南油田分公司石油工程技術研究院壓裂酸化研究所的室主任兼工程師。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曾擔任河南油田採油工藝研究所的助理工程師。在此之前，林景禹先生獲得長江大學石油工程學院(原江漢石油學院)油氣田開發碩士學位。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六月獲西安石油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另外，林景禹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於英國帝國理工大學(Imperial College London)進行油氣勘探開發中的國際投資與項目管理。

任文生先生(「任先生」)，49歲，本集團的中東地區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中東地區的業務發展及增長。任先生於油氣服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任康菲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的生產操作員以及技術轉讓人兼人力資源主管。彼曾任挪威國家石油東方石油公司的首席商務代表兼人力資源部經理。彼曾任中海油伊朗有限公司／北帕斯項目組(CNOOC Iran Ltd./North Pars Project)的副經理。彼曾任哈里伯頓(中國)能源服務有限公司的中海油全球會計經理(CNOOC Global Account Manager)。彼曾任威德福(中國)有限公司華南區區域經理、銷售及營銷總監。任先生畢業於江漢石油學院，獲得工程學士學位，主修石油工程，並於二零零八年完成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rlington)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公司秘書

佟達釗先生(「佟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佟達釗律師行的高級合夥人，該行自二零零七年起為向本集團提供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意見的律師行。彼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Manchester)的法律及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擁有逾20年香港執業律師的經驗。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佟先生目前分別擔任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58)、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3)及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2)的聯席公司秘書及量子思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0)的唯一公司秘書。彼現亦為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的內部法律顧問。

佟先生獲本集團聘任為公司秘書的外部服務供應者，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舒華東先生將為佟先生可聯絡的主要聯絡人。

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
趙錦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高寶明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李銘浚先生
馬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年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湯顯和先生
辛俊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何生厚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黃立達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

審核委員會

梁年昌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黃立達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
湯顯和先生
辛俊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何生厚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辛俊和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何生厚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湯顯和先生
梁年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王金龍先生
李銘浚先生
黃立達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

提名委員會

王金龍先生(主席)
李銘浚先生
辛俊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湯顯和先生
梁年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黃立達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
何生厚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制裁監督委員會

梁年昌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黃立達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
王金龍先生
辛俊和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何生厚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公司秘書

佟達釗先生

授權代表

王金龍先生
佟達釗先生

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辦事處

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
2座17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
深圳
南山區
海德三道
天利中央商務廣場A座705至710室

英屬維爾京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招商銀行
中國
深圳
蛇口招商銀行大廈
郵編：518067

中國銀行(蛇口支行)
中國
深圳
蛇口太子路18號
郵編：518067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佟達釗律師行

公司網站

www.petro-king.cn

股份代號

2178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年報，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稱為「添利油田服務(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後來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更名為「添利百勤油田服務(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改名為「添利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其後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再次改名為「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及發展」一節所詳述，本公司自註冊成立起已成為本集團多項業務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已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及業務回顧，詳見本年報第7頁至15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年內業績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第67頁至第68頁。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第2頁。

年內已發行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需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零四年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及其任何修訂本)計算之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分派之儲備。

股票掛鈎協議

授予董事及經甄選僱員之購股權

過往年度及本年度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董事會報告所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各節。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本年度概無發行任何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年內銷售及採購比例如下：

- (1)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6%。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應佔收益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6%。
- (2)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62%。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9%。

年內，並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會所深知，擁有超過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
趙錦棟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銘浚先生
馬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年昌先生
湯顯和先生
辛俊和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及第75條，馬華女士、湯顯和先生及梁年昌先生將於本公司本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仍然認為該等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該等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得下列的相關基本薪金(惟須每年由董事會酌情審閱)。執行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會就應付執行董事月薪及酌情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計入法定人數。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王金龍先生 | 董事薪酬135,000港元及主席薪酬人民幣1,000,000元 |
| 趙錦棟先生 | 董事薪酬135,000港元及首席技術官薪酬人民幣8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每名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年期為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該等非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得下列的相關基本薪金(惟須每年由董事會酌情審閱)。非執行董事須就應付非執行董事月薪及酌情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法定人數內。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李銘浚先生 | 135,000港元 |
| 馬華女士 | 135,000港元 |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為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根據各份委任函，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梁年昌先生 | 240,000港元 |
| 湯顯和先生 | 153,000港元 |
| 辛俊和先生 | 153,000港元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有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續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有關董事薪酬的政策乃參考有關董事的經驗、工作量及致力服務本集團的時間釐定薪酬金額。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向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附註1) | 於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
| 王金龍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488,920,138 (L) | 28.32% |
|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109,481 (L) | 0.01% |
| 李銘浚先生 | 信託受益人(附註3) | 337,269,760 (L) | 19.53% |
|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109,481 (L) | 0.01% |
| 高寶明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4及5) | 1,595,195 (L) | 0.09% |
| 趙錦棟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4及6) | 8,788,314 (L) | 0.51% |
| 馬華女士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109,481 (L) | 0.01% |
| 湯顯和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109,481 (L) | 0.01% |
| 曾維忠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7) | 23,006,000 (L) | 1.33% |

附註：

- 「L」指好倉及「S」指淡倉。
- 王先生持有君澤集團有限公司(「君澤」)約45.24%已發行股本，而君澤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8.32%。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先生被視為於君澤所持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Lee & Leung (B.V.I.) Limited由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李立先生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酌情受益人為梁麗萍女士、李立先生與梁麗萍女士的子女(包括非執行董事李銘浚先生)及該等子女的後代。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立先生、李銘浚先生、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被視為於Lee & Leung (B.V.I.) Limited所持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4.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100,000份購股權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完成本公司供股後調整至102,173份購股權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完成本公司供股後進一步調整至109,481份購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董事將被視為於彼等有權透過行使獲授購股權認購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5. 除附註4外，該等股份包括由高寶明先生實益擁有的1,485,714股股份。
6.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趙錦棟先生獲有條件授予2,500,000份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成為無條件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完成本公司供股後調整至2,678,833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6,000,000份購股權獲無條件授予趙錦棟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錦棟先生將被視為於其有權透過行使獲授購股權認購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17,000,000份購股權獲無條件授予曾維忠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曾維忠先生將被視為於其有權透過行使獲授購股權認購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授出購股權外，6,006,000股股份亦由曾維忠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附註1) |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
| 李立先生 | 酌情信託財產授予人(附註2) | 337,269,760 (L) | 19.53% |
|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 受託人(附註2) | 337,269,760 (L) | 19.53% |
| 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337,269,760 (L) | 19.53% |
| Lee & Leung (B.V.I.)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附註2) | 335,737,745 (L) | 19.44% |
|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1,532,015 (L) | 0.09% |
|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 136,303,475 (L) | 7.89% |
| TCL實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CL香港」)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 136,303,475 (L) | 7.89% |
| 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 136,303,475 (L) | 7.89% |
| 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 136,303,475 (L) | 7.89% |
| 億健投資有限公司(「億健」) | 實益擁有人 | 136,303,475 (L) | 7.89% |
| 周曉君女士 | 配偶權益(附註4) | 489,029,619 (L) | 28.32% |
| 君澤 | 實益擁有人 | 488,920,138 (L) | 28.32% |
| UBS Group AG |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附註5) | 91,121,270 (L) | 5.28% |
| UBS AG | 實益擁有人(附註6) | 670,857 (L) | 0.05% |
| | | 670,857 (S) | 0.05% |
| |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附註6) | 70,093,285 (L) | 5.68% |
|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7) | 62,824,713 (L) | 5.08% |
|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7) | 62,824,713 (L) | 5.08% |
| Jiang Jinzhi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7) | 62,824,713 (L) | 5.08% |
| Unique Element Corp.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7) | 62,824,713 (L) | 5.08% |

附註：

1. 「L」指好倉及「S」指淡倉。
2. Lee & Leung (B.V.I.)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9.44%。其亦持有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添利工業」)已發行股本約63.99%，而添利工業直接持有本公司1,532,015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Lee & Leung (B.V.I.) Limited被視為於添利工業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Lee & Leung (B.V.I.) Limited由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李立先生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酌情受益人為梁麗萍女士、李立先生與梁麗萍女士的子女(包括非執行董事李銘浚先生)及該等子女的後代。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立先生、李銘浚先生、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被視為於Lee & Leung (B.V.I.) Limited所持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3.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TCL香港100%已發行股本，而TCL香港持有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 100%已發行股本，而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持有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 100%已發行股本，而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則持有億健100%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香港、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及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億健所持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4. 周女士持有君澤約17.91%已發行股本。周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女士被視為於王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資料摘自UBS Group AG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提交之法團大股東通知，權益包括91,121,270股股份的好倉。
6. 資料摘自UBS AG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提交之法團大股東通知。
7. 資料摘自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及Unique Element Corp.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提交之法團大股東通知及Jiang Jinzhi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提交之個人大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非董事)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擁有有關該等股份的任何購股權。

擔任主要股東的董事／僱員的本公司董事詳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金龍先生及趙錦棟先生為君澤的董事，而君澤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增補所補充及修訂)。於報告期初，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於回顧期內並無授出購股權。於報告期末，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 承授人 | 授出日期 | 行使價 (港元) |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的 購股權 |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後 授出的 購股權 |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後 行使的 購股權 |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後 失效/註銷的 購股權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的 購股權 |
|----------------------------|-----------------|-----------------|---------------------|-------------------------------|-------------------------------|-------------------------------|----------------------------------|--------------------------------------|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及主要股東 | | | | | | | | |
| 王金龍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趙錦棟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2,678,833 | - | - (附註2) | - | 2,678,833 |
|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0.529 | 0.520 | 6,000,000 | - | - (附註3) | - | 6,000,000 |
| 高寶明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李銘浚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馬華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何生厚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 109,481 (附註5) | 0 |
| 湯顯和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黃立達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109,481 (附註6) | 0 |
| 曾維忠 |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一日 | 0.530 | 0.530 | 17,000,000 | - | - (附註4) | - | 17,000,000 |
| 僱員及高級管理人員 | | | | | | | | |
|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9,706,842 | - | - | 4,926,710 | 14,780,132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56,534,067 | - | - | 13,565,604 | 42,968,463 |
|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0.529 | 0.520 | 62,000,000 | - | - (附註3) | 9,800,000 | 52,200,000 |
| 其他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2.3803 (已調整) | 2.44 | 109,481 | - | - (附註1) | - | 109,481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107,153 | - | - (附註2) | - | 107,153 |
| 總計 | | | | 165,012,224 | - | - | 28,511,276 | 136,500,948 |

附註：

1.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2.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3.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4.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5. 何生厚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其109,481份購股權已全部失效。
6. 黃立達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起生效。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日，其109,481份購股權已全部失效。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吸引、挽留及鼓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應為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的獎勵措施，該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2)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

- (i) 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無論為全職或兼職)；
- (ii) 信託(無論是家族、全權或其他形式的信託)的受託人，其受益人或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或業務聯繫人士；
- (iii) 本集團任何有關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之顧問或諮詢人；
- (iv) 本集團的商品及／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或
- (v)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接納購股權。

於釐定各參與者資格的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其可能酌情認為適當的因素。

(3)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100,000,000股，相當於股份首次在聯交所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79%。

(4)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之最高限額

各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行使獲授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時所涉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1%。

(5)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購股權獲授時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於董事會授出購股權後的購股權期限隨時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十年。

(6) 於購股權歸屬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除董事會另行決定並於提出購股權要約時在要約函件列明者外，承授人毋須於行使購股權前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或於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一段最短期限。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董事會可於作出購股權要約時就購股權附加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限制或規限。

(7) 就接納購股權付款

倘本公司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獲經承授人正式簽署涉及接納購股權的相關要約函件副本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之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則有關購股權的要約將被視為已獲承授人接納。

(8)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購股權計劃訂明的股份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後知會參與者，不得低於(i)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再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且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行使。

董事認為購股權的價值視乎模式的若干假設和限制。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由(其中包括)(i)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Termbray Electronics (B.V.I.) Limited、添利天然資源有限公司、李立先生、李銘浚先生及Lee & Leung (B.V.I.) Limited(統稱「**Termbray**控股股東集團」)；(ii) 君澤集團有限公司、王金龍先生及周曉君女士(統稱「**君澤**控股股東集團」)；及(iii) 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的不競爭承諾契據(「**不競爭承諾契據**」)。

本公司已接獲Termbray控股股東集團的年度確認，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彼等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項下的不競爭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注意到君澤控股股東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股份逾30%。因此，不競爭承諾契據於12個月後(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對君澤控股股東集團不再具有約束力且君澤控股股東集團毋須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上述承諾並認為Termbray控股股東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年昌先生、湯顯和先生及辛俊和先生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以及就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本集團年內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於第27至36頁。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本公司採納的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報告載於第16至第26頁。

遵守法律及法規

除「企業管治常規」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據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嚴重違反法律及法規。

獲准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安排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就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任何損失及責任提供保障。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願續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王金龍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 僅供識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5至16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其載明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80,262,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約30,420,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借款約164,401,000港元，包括原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而貴集團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約155,576,000港元。該等條件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所述的其他事宜表明可能存在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我們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保留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所述的事宜外，我們已釐定下文所述事宜為於我們的報告中將予傳達的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之商譽的減值評估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之商譽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附註6「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附註7「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之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約389,785,000港元及210,485,000港元，合共佔貴集團總資產約39%。

管理層採用價值計算就該等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通過現金流量預測而編製的價值計算中所採用的相關假設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如年均增長率、稅前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根據所進行的減值檢討，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我們關注此事項，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之商譽數額較大及進行減值檢討時涉及重大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

我們就管理層於進行減值檢討中所使用判斷及估計所採取的程序包括：

- 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評估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及負債的組成以及評估管理層使用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
- 將本年度的實際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與上年的預測進行比較，以考慮管理層現金流量預測的可靠性；
- 自管理層獲得經批准的現金流量預測及讓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瞭解及評估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方法並參照我們的業務知識、貴集團的過往表現及可查閱的市場數據評估年均增長率、稅前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等主要假設的合理性；
- 抽樣核對輸入數據至支持證據，如經批准的銷售預算、管理層的利潤預測及已確認的銷售合約；及
- 通過考慮貴集團主要假設的可能不利變動評估管理層的敏感度分析。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發現管理層進行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時所使用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請參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12「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總貿易應收款項約為560,198,000港元及應收呆賬撥備約為152,867,000港元。

貴集團一般允許其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油田服務行業客戶的結算模式通常較慢及於信貸期後結算，普遍因為油田項目工程週期延長。

管理層根據(包括但不限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還款記錄、後續結算情況及客戶財務能力等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就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按照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估計可收回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基於減值評估，管理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應收呆賬撥備152,867,000港元。

我們關注此事項，乃由於評估及計量貴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的估計金額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就管理層於進行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所採取的程序包括：

- 透過與管理層及銷售團隊討論以了解各項已逾期的重大應收款項的回款情況；
- 對照相關財務記錄抽樣檢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相應年結日後的結算情況；
- 於我們評估管理層對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的判斷時，利用客戶付款記錄、與客戶的來往通函、公開查閱客戶資料等支持證據至管理層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的重大應收款項的評估及解釋；及
- 檢查重大長賬齡應收款項的未來結付計劃及評估估計可收回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發現管理層進行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時使用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亦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志恒。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 | 501,271 | 605,608 |
| 無形資產 | 7 | 306,634 | 304,435 |
| 土地使用權 | 8 | 10,452 | 9,926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9 | 5,184 | 7,421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12(b) | 39,230 | 44,975 |
| 遞延稅項資產 | 20 | 3,724 | 7,634 |
| | | 866,495 | 979,999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1 | 121,000 | 170,816 |
| 貿易應收款項 | 12(a) | 407,331 | 401,750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12(b) | 111,849 | 86,801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3 | 8,457 | 4,234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14 | – | 5,5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 | 24,708 | 44,927 |
| | | 673,345 | 714,109 |
|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 15 | – | 29,400 |
| | | 673,345 | 743,509 |
| 總資產 | | 1,539,840 | 1,723,508 |
| 權益及負債 | | | |
| 權益 | | | |
| 股本 | 16 | 2,001,073 | 2,001,073 |
| 其他儲備 | 17 | 83,308 | 15,061 |
| 累計虧損 | | (962,556) | (782,294) |
| | | 1,121,825 | 1,233,840 |
| 非控股權益 | | 1,960 | 2,840 |
| 總權益 | | 1,123,785 | 1,236,680 |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9 | 47,305 | 178,030 |
| 遞延稅項負債 | 20 | 1,025 | 6,360 |
| | | 48,330 | 184,390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8(a) | 119,578 | 174,21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8(b) | 83,746 | 109,378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 | 2,217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9 | 164,401 | 16,633 |
| | | 367,725 | 302,438 |
| 總負債 | | 416,055 | 486,828 |
| 總權益及負債 | | 1,539,840 | 1,723,508 |

第72頁至16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65頁至16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金龍先生
董事

趙錦棟先生
董事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收益 | 5 | 287,848 | 392,442 |
| 其他收入 | 21 | 2,012 | 1,912 |
| 經營成本 | | | |
| 材料成本 | 11 | (128,740) | (165,59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6 | (80,778) | (93,721) |
|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 7,8 | (1,662) | (1,768) |
| 經營租賃租金 | | (6,849) | (10,357) |
| 僱員福利開支 | 22 | (105,058) | (112,106) |
| 分銷開支 | | (5,118) | (13,008) |
| 技術服務費 | | (13,209) | (24,674) |
| 研發開支 | | (15,396) | (12,066) |
| 接待及營銷費用 | | (7,790) | (12,391)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12 | (3,072) | (16,077) |
| 其他開支 | 23 | (56,152) | (76,396) |
| 商譽減值虧損 | 7 | – | (213,859)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9 | – | (28,868) |
| 外匯虧損 | 29 | (3,826) | (14,896) |
| 其他虧損，淨額 | 24 | (542) | (15,457) |
| 經營虧損 | | (138,332) | (416,882) |
| 融資收入 | 27 | 82 | 486 |
| 融資成本 | 27 | (44,593) | (24,555) |
| 融資成本，淨額 | | (44,511) | (24,069) |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 (241)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182,843) | (441,192)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28 | 1,701 | (4,155) |
| 年內虧損 | | (181,142) | (445,347) |
|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 <i>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 |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9 | (2,237) | (25,065)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之重新分類 | 9 | – | 28,868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7 | 58,946 | (34,58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 | 56,709 | (30,778)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24,433) | (476,125)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應佔年內虧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80,262) | (443,353) |
| 非控股權益 | | (880) | (1,994) |
| | | (181,142) | (445,347) |
|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23,553) | (474,131) |
| 非控股權益 | | (880) | (1,994) |
| | | (124,433) | (476,12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虧損 | 30 | | |
|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 | (10) | (29) |
|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 | | (10) | (29) |

第72頁至16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非控股權益 | 總權益 |
|---------------------------------|-----------|----------------|-----------|-----------|-------|-----------|
| | 股本 | 其他儲備 (附註17) | 累計虧損 | 總計 |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15,061 | (782,294) | 1,233,840 | 2,840 | 1,236,680 |
| 全面虧損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180,262) | (180,262) | (880) | (181,142)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附註9) | - | (2,237) | - | (2,237) | - | (2,237)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58,946 | - | 58,946 | - | 58,946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 56,709 | - | 56,709 | - | 56,709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56,709 | (180,262) | (123,553) | (880) | (124,433)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1,538 | - | 11,538 | - | 11,538 |
|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 交易總額 | | | | | | |
| | - | 11,538 | - | 11,538 | - | 11,538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83,308 | (962,556) | 1,121,825 | 1,960 | 1,123,78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權益 |
|-------------------------|-----------|----------|-----------|-----------|---------|-----------|
| | 股本 | 其他儲備 | 累計虧損 | |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879,966 | 36,268 | (338,941) | 1,577,293 | 2,011 | 1,579,304 |
| 全面虧損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443,353) | (443,353) | (1,994) | (445,347)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 | | | | | |
| 公平值變動(附註9) | - | (25,065) | - | (25,065) | - | (25,065) |
| 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附註9) | - | 28,868 | - | 28,868 | - | 28,868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34,581) | - | (34,581) | - | (34,581)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 - | (30,778) | - | (30,778) | - | (30,778)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0,778) | (443,353) | (474,131) | (1,994) | (476,125)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 發行供股的普通股(附註16) | 121,107 | - | - | 121,107 | - | 121,107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1,842 | - | 11,842 | - | 11,842 |
| 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並無控制權變動) | - | (2,271) | - | (2,271) | 2,823 | 552 |
|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 | | | | | | |
| 交易總額 | 121,107 | 9,571 | - | 130,678 | 2,823 | 133,501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15,061 | (782,294) | 1,233,840 | 2,840 | 1,236,680 |

第72頁至16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 | |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 32(a) | (26,399) | (115,262) |
| 已付利息 | 27 | (1,238) | (4,554) |
| 已付所得稅 | | (2,783) | (1,986)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30,420) | (121,802) |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 | (23,318) | (35,425) |
| 就出售附屬公司的權益所得款項， | | | |
| 扣除所出售現金(如有) | | – | 552 |
|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現金 | | – | 52 |
|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投資 | | – | (5,905) |
| 出售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的所得款項 | | 6,835 | 13,394 |
| 退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預付款 | | 5,851 | 84,76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32(b) | 24,750 | 14,496 |
| 出售分類為持作銷售的機器的所得款項 | | 7,063 | – |
| 已收利息 | 27 | 82 | 486 |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 | (3,792) | 143,524 |
|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 | 17,471 | 215,935 |
|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 17,786 | 131,342 |
| 償還銀行借款 | | (9,802) | (319,750) |
|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 | (5,934) | (5,979) |
| 償還可換股債券 | 19(c) | (7,851) | (7,872) |
|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 16 | – | 121,107 |
| 償還關聯方淨額 | | (182) | (10,487)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5,983) | (91,63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 (18,932) | 2,494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44,927 | 43,92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 | (1,287) | (1,491)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4,708 | 44,927 |

第72頁至16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涵蓋油田壽命週期不同階段(包括鑽井、完井及增產)的油田技術及油田服務，並從事買賣及製造油田服務相關產品的配套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地。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載有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採納。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以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以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80,262,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約30,420,000港元。同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211,706,000港元，包括即期借款164,401,000港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24,708,000港元。此外，原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而本集團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金額155,576,000港元(「可換股債券」)計入本集團即期借款。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42,594,000港元的其他銀行借款的相關貸款及融資協議所訂明，本集團的借款出現任何違約或會導致該等其他銀行借款之交叉違約，且將導致須根據相關借款融資協議項下的交叉違約條款立即償還該等借款。

上述所有情況表明可能存在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

鑒於有關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繼續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日後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利用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下列計劃及措施以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就本金額18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5.5%計息的兩年期借款(「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訂立貸款協議。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將用於償還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支取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30,000,000港元，而餘下本金額150,000,000港元的支取須待貸款人就釋放資金取得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後方可進行。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基準(續)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若干債券持有人協定將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金總額為47,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定期貸款融資(「債券持有人貸款」)。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金總額為1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所有餘下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延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第一次延遲付款日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有關餘下持有本金總額為7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與其他餘下持有本金額為3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已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進一步分別延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屆時須支付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截至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之應計新增利息。
- (i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訂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貸款協議，以向一名股東借款4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股東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支取。
- (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一名持有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且先前已同意延遲上文第(iii)分段所述的可換股債券的付款到期日，將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債券持有人貸款。該轉換完成後，未償還債券持有人貸款之本金總額增至62,000,000港元。同時，將於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由110,000,000港元減至95,000,000港元。
- (v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動用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的支取所得款項3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所得款項40,000,000港元及本集團自身現金資源25,699,000港元以結清本金總額95,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及699,000港元之應計新增利息。
- (vii) 本集團積極尋求其他融資來源以加強其財務狀況，並支持其擴展業務的計劃，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發行本金額3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的協議，詳情載於附註38。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基準(續)

- (viii) 本集團繼續努力實施多項措施，透過加快收回未償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其收入來源擴大至新市場(包括中東地區)，自新銷售或服務合約產生現金及採取措施進一步控制資本及經營開支，以鞏固其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鑒於上文所述，經計及本集團營運將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履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其計劃及落實上述措施存在多項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繼續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產生充足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包括：

- (i) 順利支取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的餘下本金額150,000,000港元；
- (ii) 在需要時順利籌集其他的新的資金來源，包括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
- (iii) 順利實施改善銷售、加強成本控制及限制資本開支的措施及加快收回未償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加強其營運資金狀況；及
- (iv) 持續遵守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債券持有人貸款、股東貸款及其他銀行借款的契據，確保於各自原先到期日期前支付該等借款。

倘本集團未能落實上述計劃及措施以致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相關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財務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任何此等調整的影響。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準則修訂本

以下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對本集團生效，但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 |
|-------------------|----------------|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以及詮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且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

| | | 於以下日期或其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 分類及計量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入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 轉讓投資物業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年度改進項目 |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之代價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 會－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 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 待定 |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則，以及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式。

本集團已評估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預期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準則後會產生以下影響：

- 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的股權工具可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此該等資產的會計處理方式並無改變。

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並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然而，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變現的收益或虧損，於出售時將不再轉撥至損益，而會在同一項下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因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且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故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會計處理並無影響。取消確認規則乃轉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並無任何變動。

新減值模式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僅以已產生的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應收租金、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根據迄今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其可能造成提早確認信貸虧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新訂準則亦引入擴大披露之要求及呈列變動。預期此等要求及變動將改變本集團對其金融工具所作披露之性質及程度，尤其是在採納新訂準則之年度內。

新訂準則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以及該項準則項下所容許之可行權宜處理。二零一七年之比較數字將不作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此項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其涵蓋有關貨品及服務之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其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之文獻)。

新訂準則之原則為，收入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該項準則容許以全面追溯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採納。

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並已識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導致確定單獨履行責任，從而可能影響確認提供服務所產生收益之時間。

本集團將進行更為詳盡的評估，以估計新規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該新訂準則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擬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該準則，意味著採納的累計影響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內確認及比較數字將不作重列。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發佈。其將導致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絕大部分租約取消區分為經營租約及融資租約。在新訂準則下，確認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低價值之租約。

對於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約之會計處理。於呈報日期，本集團有19,583,000港元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尚未評估是否需調整(如有)，例如由於租期定義之變更及可變租賃付款及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不同處理。因此，尚無法估計使用權資產及於採納新訂準則時將須確認之租賃負債的金額以及上述將對本集團日後之損益及現金流量分類產生何種影響。

該新訂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於此階段，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單轉換法並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一年的比較金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ii)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續)

(ii) 擁有權權益變動(續)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3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與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按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廉價購買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該項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項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該等投資於獨立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時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的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因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有關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融資成本·淨額」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d) 出售海外業務經營及出售部份業務經營

出售海外業務經營(即出售事項涉及失去一間包括海外業務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所有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業務經營而於權益中累計的貨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類為損益。

倘只出售部份業務經營，而未有導致集團失去一間包括海外業務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比例應佔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重新撥歸非控股權益，而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有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計量項目成本的情況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零件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餘值如下：

| | |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期或可使用年期5年的較短者 |
| 樓宇 | 租期或可使用年期50年的較短者 |
| 廠房及機器 | 5至10年 |
| 汽車 | 5至10年 |
| 電腦設備 | 3至5年 |
| 傢俬及裝置 | 3至5年 |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修訂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有待安裝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落成及可供擬定用途前，暫不計提折舊。

出售的損益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淨額」內確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權益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分配至預期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即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可報告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出現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潛在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電腦軟件

無形資產包括已取得的電腦軟件許可，其乃根據取得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費用資本化。此等費用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內攤銷。

(c) 土地使用權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土地使用權於收購日期以公平值確認。取得的土地使用權有確定的使用年限，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列賬，並按土地使用權預期年限約50年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須攤銷，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資產須於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作出歸類。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每個報告日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下文解釋的若干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及投資物業分類為持作出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其他地方所載的政策計量。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如下：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計入「流動資產」內，惟已結算或預期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結算的金額除外，有關金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4)、「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5)、「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16)。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重新分類

倘金融資產不再持作短期出售，則本集團可能選擇將分類為持作買賣類別之非衍生交易性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貸款及應收款項除外的金融資產僅在出現罕見且短期內極不可能發生的單一事件導致之罕見情況下方可獲准自持作買賣重新分類。此外，倘本集團有意並有能力於預見未來或直至重新分類日期到期止持有金融資產，則本集團可選擇將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之金融資產自持作買賣或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

按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值進行重新分類。公平值成為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倘適用)，而於重新分類日期前所錄得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隨後並無作出撥回。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類別之金融資產之實際利率於重新分類日期釐定。現金流量估計進一步增加按預期基準調整實際利率。

2.11.3 確認及計量

以正常方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值加交易成本日期)確認。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列入全面收益表內。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4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並且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資產在因初始確認後發生某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且能夠可靠估計虧損事件(或多項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時，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方會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倘股權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被視為資產出現減值跡象。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扣減，而虧損金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若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減少能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客觀上關聯(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證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之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透過綜合全面收益表撥回。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有關生產間接費用(根據正常營運能力計算)。存貨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如非分類為流動資產，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如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銀行透支於流動負債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內顯示。

2.1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項目投標及發出履約保證金的抵押品的現金額度。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結餘分別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顯示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如款項於一年或以內到期(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如非分類為流動負債，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訂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按貸款的交易成本確認，惟以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提取者為限，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入賬直至提取為止。如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以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間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20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且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或生產活動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資產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狀態所需之一段時間內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內確認。

2.21 政府補貼

倘合理確信本集團將可收取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貼按其公平值確認。

政府補貼相關之成本予以遞延，並按配合擬補償之成本之所需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複合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複合金融工具包括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股本的可換股債券，而所發行的股份數目並不會隨股份的公平值變動而有所改變。

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份按不能選擇轉換為權益的類似負債的公平值初始確認，其權益部份則按複合金融工具的整体公平值與負債部份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初始確認，並計入權益的其他儲備。任何直接應計的交易成本按其初始賬面值的比例撥入負債及權益部份。

初始確認後，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除非於轉換或到期時，否則複合金融工具的權益部份不會重新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延遲清償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可換股工具的負債部份分類為流動項目。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各集團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所得稅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c) 抵銷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相互抵銷。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及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責任

(i) 香港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一般由獨立的信託管理基金持有。強積金計劃是一項以信託安排成立的集成信託計劃，受香港法例管限。

本集團向信託管理基金支付固定供款。倘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現時及過往期間僱員服務福利時，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計劃支付供款。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即1,500港元。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並無進一步供款責任。

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ii) 中國內地

在中國內地的集團成員公司參加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相關政府機關為中國內地僱員組織及管理的其他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根據相關法例規定的僱員總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上限)向有關計劃供款。

作出供款後，本集團再無進一步供款責任。該等供款於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可提供現金退還或扣減未來付款的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

(iii) 新加坡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公司參與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其為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履行相關服務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僱員福利(續)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公式(經計及於作出若干調整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花紅確認為負債及開支。當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則本集團確認撥備。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及長假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為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及長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均於僱員休假時確認。

2.25 股份基礎付款

(a) 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的薪酬計劃，據此，本集團以本集團的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獲取僱員服務的代價。

就獲取僱員服務而交換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當中：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如該實體的股價)；及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僱員在某特定時間內留任實體)的影響。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股份基礎付款(續)

(a) 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續)

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總開支於歸屬期間確認，即須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期間的開支作出估計。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其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及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

倘購股權因僱員未能達致服務條件而被沒收，過往就有關購股權確認之累計開支於沒收當日撥回。

(b) 本集團實體之間的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2.26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義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就環境復原、重組費用和法律索償作出撥備。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職工辭退付款。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義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義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管理層按稅前利率對清償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釐定，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義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於撇銷本集團內銷售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後呈列。

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當已達致本集團以下所述業務各自的具體指標，則本集團確認收益。除非所有與業務有關的或然事件均已解決，否則收益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

(a) 提供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本集團在油田壽命內在油田項目多個階段為其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主要為鑽井、完井及增產。該等服務主要包括提供油田開發計劃、採購諮詢服務及安裝工具及設備以及現場項目管理。

來自提供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收益於客戶接受服務的會計期間及相關應收款項可合理保證收回時予以確認。

(b) 提供諮詢服務

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包括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及監督服務。

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包括油田項目的工程及設計整體開發計劃、透過邀請或公開招標協助及提供採購意見、不同技術領域的油田項目管理服務(包括鑽井、完井、井下作業、油田設備安裝及增產)以及提供現場營運管理、監督、支援及意見。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益確認(續)

(b) 提供諮詢服務(續)

監督服務包括油田項目多個階段特定技術領域的管理、監督及技術支援。監督服務主要在於確保項目工程的特定技術領域的營運符合客戶批准的執行計劃。部分監督服務合約要求本集團於特定期限內向客戶提供服務，而其他合約則要求本集團為某一項目的特定操作提供服務。

來自提供綜合項目管理服務的收益於客戶提供或接受服務的會計期間及有關應收款項可合理保證收回時予以確認。

來自提供監督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並根據所提供的實際服務評估。

2.2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則本集團削減其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9 租賃

凡出租人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均分類為營業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採用直線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幾乎所有擁有權風險及回報屬集團所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值之間的較低者撥充資本。

每項租賃付款分別分配至負債及融資費用，相應的租金責任扣除融資費用後計入其他長期應付款項。融資成本的利息部份於租賃期內在全面收益表內扣除，以於各期間就負債結餘訂立一個恆常的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賃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使用年期與租賃期之間的較短者折舊。

2 關鍵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上，並務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根據董事及主要股東的指示執行風險管理。管理層與主要股東密切合作，識別並評估財務風險。管理層審閱及批准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使管理層就本集團的營運作出戰略及知情決定。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故承受不同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中國人民幣(「人民幣」)有關。外匯風險產生自未來商業交易及並非以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為管理因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開立美元、歐元及人民幣銀行賬戶就以該等貨幣計值的交易付款，藉此減輕風險。以每種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可透過相關票據顯示。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對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純利將減少／增加約2,6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3,145,000港元)，此乃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資產淨值的匯兌損益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幣風險(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對歐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純利將減少／增加約3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1,418,000港元)，此乃由於換算以歐元計值的資產淨值的匯兌損益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對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純利將減少／增加約3,2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3,198,000港元)，此乃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淨值的匯兌損益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浮息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由以浮息持有的現金抵銷。以定息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定期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會於訂立任何融資、更新現有持倉及另類融資交易時考慮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慣例是透過監控及檢討市場利率變動及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管理其利息收入／成本。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美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以浮息持有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53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增加／減少343,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產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付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交易。對於銀行及金融機構，僅接受聲譽良好的獨立評級方。對於客戶的信貸風險，管理層會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

信貸風險在公司層面管理，惟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有關的信貸風險除外。各當地實體在提供標準付款以及交付條款及條件前，負責管理及分析各新客戶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本集團的服務及產品均銷售予具良好信譽的客戶，且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最長三個月的信貸期。

本集團對所有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以往到期時之還款紀錄及現時的還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個別資料及客戶所處的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根據與各客戶協商之條款，對不同的客戶採用不同的計費策略。本集團將於不同階段(例如簽訂合約後及交付產品後)發行進度賬單。各部分付款及到期日付款確切百分比，因應不同合約而各有所異。本集團就逾期餘額與該等債務人進行磋商，並由雙方協定還款時間表，亦會對債務人之信貸質素進行定期評估，以評估是否需要修訂信貸期。

本集團於各年末審閱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客戶預期的結算模式。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若干客戶面臨信貸評級的顯著或快速下滑以及市場環境轉差，將導致信貸違約風險增加。此外，管理層經計及財務狀況、過往記錄、預期收款的金額及時間以及其他因素，逐一對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就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按照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按照相關債務人的借款比率貼現的估計可收回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義務的財務能力將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對有關債務人的信貸風險監控工作包括審查信用狀況、業務前景、背景及財務能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決定就應收呆賬計提撥備152,8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09,214,000港元)，即本集團應收若干債務人的應收款項總額的減值及貼現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信貸融資，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80,262,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約30,420,000港元。同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211,706,000港元，包括即期借款164,401,000港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24,708,000港元。此外，原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而本集團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金額155,576,000港元計入本集團即期借款。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42,594,000港元的其他銀行借款的相關貸款及融資協議所訂明，本集團的借款出現任何違約或會導致該等其他銀行借款之交叉違約，且將導致須根據相關借款融資協議項下的交叉違約條款立即償還該等借款。

上述所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鑒於有關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繼續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日後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利用融資來源。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所採取的計劃及措施概述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分成相關到期日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按要求或一年以內到期的公平值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若。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 | 按要求或 |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1年以內 千港元 | 1至2年 千港元 | 2至5年 千港元 | 5年以上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19,578 | - | - | - | 119,578 |
| 其他應付款項 | 60,787 | - | - | - | 60,787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65,868 | 5,498 | 15,143 | 34,635 | 221,144 |
| | 346,233 | 5,498 | 15,143 | 34,635 | 401,509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74,210 | - | - | - | 174,210 |
| 其他應付款項 | 70,464 | - | - | - | 70,464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7,124 | 159,615 | 5,983 | 27,766 | 210,488 |
| | 261,798 | 159,615 | 5,983 | 27,766 | 455,162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根據其定價政策為其服務充分定價、尋找途徑以合理成本融資、從金融機構或關聯方獲得借款以及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

與其他同業一樣，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該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按總借款(包括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去總現金(包括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顯示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起始終堅持之策略為將資產負債率維持在10%至15%。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19) | 211,706 | 194,663 |
| 減：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3) | (8,457) | (4,234) |
|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14) | — | (5,5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4) | (24,708) | (44,927) |
| 債務淨額 | 178,541 | 139,921 |
| 總權益 | 1,123,785 | 1,236,680 |
| 總資本 | 1,302,326 | 1,376,601 |
| 資本負債比率 | 14% | 10%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產負債率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獲銀行授出約5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全部銀行融資均已於年內使用。本集團符合所有銀行融資要求(二零一六年：相同)(附註19(a))。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量

下表分析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估值法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等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 | 第三級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資產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上市權益證券 | 5,184 | 7,421 |

年內概無在第一、二及三級之間轉撥公平值。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法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儘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量(續)

用於對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公平值。

上市權益證券公平值根據反映與上市權益證券的特定風險的現金流量釐定，有關現金流量按除稅前貼現率19%(二零一六年：19%)貼現。管理層已考慮上市權益證券公平值的少數股東權益因素。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的變動。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7,421 | 32,486 |
| 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的公平值變動(附註9) | (2,237) | (25,06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84 | 7,421 |
| 年末計入損益的年內虧損總額 | - | (28,868)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計)持續予以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不常與相關的實際結果相同。以下所載為存在重大風險導致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估計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指引，以決定資產(如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何時出現減值，需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資產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結餘的時日及程度，包括行業表現、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等因素。

本集團根據附註2.9所述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須要使用估計。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乃按對該等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而釐定。在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數額時須要作出大量判斷，而於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多種因素，其中包括每位客戶的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及現時市況(附註12)。

(c) 存貨虧損撥備

存貨虧損撥備乃根據對存貨的可變現性評估而釐定。一旦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存貨結餘可能無法變現時將記錄為存貨虧損撥備。識別減值須使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影響估計改變期間內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撥備。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亦為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實體或實體組別。

經營分部亦根據產品及服務的不同性質進行管理。除少數實體處理多元化業務外，該等實體大多僅從事單一業務。該等實體的財務資料已獨立分開，以呈列獨立分部資料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

(a)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油田項目服務 | | |
| — 鑽井 | 46,687 | 24,146 |
| — 完井 | 148,472 | 264,378 |
| — 增產 | 48,478 | 52,272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總額 | 243,637 | 340,796 |
| 諮詢服務 | 44,211 | 51,646 |
| 總收益 | 287,848 | 392,442 |

5 分部資料(續)

(a) 收益(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 | | |
| 分部總收益 | 243,637 | 44,211 | 287,848 |
|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243,637 | 44,211 | 287,848 |
| 分部業績 未分配開支淨額 | (69,343) | 26,665 | (42,678) (140,165)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182,843) |
| 其他資料： | | | |
| 無形資產攤銷 | (1,369) | — | (1,369) |
| 折舊 | (69,621) | — | (69,621)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撥備，淨額(附註12) | (3,072) | — | (3,072) |
|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7) | — | — | — |
| 存貨虧損撥備 | (21,126) | — | (21,126) |
| 所得稅開支 | (249) | — | (249)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 | | |
| 分部總收益 | 340,796 | 51,646 | 392,442 |
|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340,796 | 51,646 | 392,442 |
| 分部業績 未分配開支淨額 | (250,457) | 34,615 | (215,842) (225,350)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441,192) |
| 其他資料： | | | |
| 無形資產攤銷 | (1,125) | — | (1,125) |
| 折舊 | (82,346) | — | (82,346)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淨額(附註12) | (16,077) | — | (16,077) |
|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7) | (213,859) | — | (213,859) |
| 存貨虧損撥備 | (3,639) | — | (3,639) |
| 所得稅開支 | (2,179) | — | (2,179) |

5 分部資料(續)

(a) 收益(續)

經營分部損益及資產的計量與關鍵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收益及收益減所有直接應佔成本的計量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

經營分部的業績與除所得稅前虧損總額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分部業績 | (42,678) | (215,842) |
| 其他收入 | 2,012 | 1,91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1,157) | (11,375) |
|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 (293) | (643) |
| 經營租賃租金 | (4,366) | (6,504) |
| 僱員福利開支 | (76,445) | (76,060) |
| 接待及營銷費用 | (7,021) | (12,043) |
| 其他開支 | (25,034) | (53,850)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28,868) |
| 外匯虧損淨額 | (3,826) | (14,896)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8,729 | (560) |
| 融資收入 | 82 | 486 |
| 融資成本 | (22,846) | (22,708) |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241)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82,843) | (441,192) |

分部業績包括分配予各經營分部的材料成本、技術服務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分銷開支、經營租賃租金、僱員福利開支、研發開支、接待及營銷費用、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其他開支、商譽減值虧損、其他虧損淨額及融資成本淨額。

5 分部資料(續)

(b) 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分部資產 | 1,223,809 | 133,655 | 1,357,464 |
| 未分配資產 | | | 182,376 |
| 總資產 | | | 1,539,840 |
| 總資產包括：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3,701 | – | 3,70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分部資產 | 1,355,504 | 136,774 | 1,492,278 |
| 未分配資產 | | | 231,230 |
| 總資產 | | | 1,723,508 |
| 總資產包括：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23,492 | – | 23,492 |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總資產金額的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該等資產乃根據分部的經營及資產的實際位置進行分配。

分部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分部資料(續)

(b) 資產(續)

經營分部的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 1,357,464 | 1,492,278 |
| 未分配資產 | | |
| —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1,486 | 113,889 |
| — 未分配無形資產 | 262 | 525 |
| — 未分配土地使用權 | 10,452 | 9,926 |
| — 未分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184 | 7,421 |
| —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39,082 | 21,135 |
| — 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 | 3,724 | 7,634 |
| — 未分配受限制銀行結餘 | — | 5,581 |
| —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2,186 | 35,719 |
| — 未分配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 | — | 29,400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總資產 | 1,539,840 | 1,723,508 |

(c) 地區資料

下表顯示根據客戶的油田位置按地區劃分的來自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所產生收益，以及根據客戶的位置按地區劃分的自諮詢服務分部所產生收益：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中國 | 153,303 | 266,052 |
| 中東地區 | 117,242 | 118,336 |
| 其他 | 17,303 | 8,054 |
| | 287,848 | 392,442 |

5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續)

下表顯示根據資產所在地點按地區分部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中國 | 692,659 | 721,305 |
| 中東地區 | 109,345 | 185,005 |
| 新加坡 | 55,525 | 57,437 |
| 其他 | 58 | 74 |
| | 857,587 | 963,821 |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
| 客戶A | 74,801 |
| 客戶B | 73,991 |
| 客戶C | 28,568 |
| | 177,360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客戶D | 71,449 |
| 客戶E | 50,925 |
| 客戶A | 43,625 |
| | 165,999 |

所有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客戶均來自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在建工程 千港元 | 樓宇 千港元 | 租賃物業 千港元 |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電腦設備 千港元 | 傢私及裝置 千港元 | 合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2,572 | 160,228 | 11,119 | 694,635 | 14,877 | 6,182 | 15,861 | 905,474 |
| 累計折舊 | - | (8,112) | (3,141) | (118,650) | (10,229) | (3,506) | (3,908) | (147,546) |
| 賬面淨值 | 2,572 | 152,116 | 7,978 | 575,985 | 4,648 | 2,676 | 11,953 | 757,928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2,572 | 152,116 | 7,978 | 575,985 | 4,648 | 2,676 | 11,953 | 757,928 |
| 添置 | 281 | 7,771 | - | 15,440 | 124 | 67 | 981 | 24,664 |
| 折舊 | - | (7,471) | (1,516) | (79,846) | (1,459) | (837) | (2,592) | (93,721) |
| (轉出)/轉入 | (1,878) | 1,878 | - | - | - | - | - | - |
| 出售(附註32(b)) | - | (275) | - | (29,104) | (1,658) | (350) | - | (31,387) |
| 撇銷(附註24) | - | - | - | (1,533) | - | - | - | (1,533) |
| 減值撥備(附註23) | (538) | (422) | - | (3,072) | (53) | (14) | (21) | (4,120) |
| 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附註15) | - | - | - | (15,830) | - | - | - | (15,830) |
| 匯兌差額 | (437) | (11,598) | (75) | (17,291) | (354) | (141) | (497) | (30,393)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141,999 | 6,387 | 444,749 | 1,248 | 1,401 | 9,824 | 605,608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 | 158,208 | 10,736 | 614,427 | 7,590 | 5,100 | 15,259 | 811,320 |
| 累計折舊 | - | (16,209) | (4,349) | (169,678) | (6,342) | (3,699) | (5,435) | (205,712) |
| 賬面淨值 | - | 141,999 | 6,387 | 444,749 | 1,248 | 1,401 | 9,824 | 605,608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 樓宇 千港元 | 租賃物業 千港元 |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電腦設備 千港元 |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 合計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41,999 | 6,387 | 444,749 | 1,248 | 1,401 | 9,824 | 605,608 |
| 添置 | - | - | 3,701 | 164 | 115 | 102 | 4,082 |
| 折舊 | (7,794) | (1,466) | (67,475) | (567) | (519) | (2,957) | (80,778) |
| 出售(附註32(b)) | - | - | (61,832) | (139) | (11) | (949) | (62,931) |
| 撇銷(附註24) | - | - | (174) | - | (139) | - | (313) |
| 匯兌差額 | 10,962 | 634 | 22,891 | 90 | 118 | 908 | 35,603 |
| 年末賬面淨值 | 145,167 | 5,555 | 341,860 | 796 | 965 | 6,928 | 501,271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成本 | 170,638 | 11,786 | 539,620 | 8,094 | 4,854 | 14,956 | 749,948 |
| 累計折舊 | (25,471) | (6,231) | (197,760) | (7,298) | (3,889) | (8,028) | (248,677) |
| 賬面淨值 | 145,167 | 5,555 | 341,860 | 796 | 965 | 6,928 | 501,271 |

銀行借款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樓宇為抵押，價值為140,9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3,673,000港元)(附註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以及諮詢服務分部的分部資產分別包括389,78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91,719,000港元)及零(二零一六年：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及機器包括以下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為承租人的金額：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成本—資本化融資租賃 | 24,174 | 22,458 |
| 累計折舊 | (6,200) | (3,518) |
| 賬面淨值 | 17,974 | 18,940 |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協議租賃廠房及機器。租賃年期為三年及資產的所有權屬於本集團。

7 無形資產

| | 商譽 千港元 | 電腦軟件 千港元 | 合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 成本 | 520,687 | 8,210 | 528,897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3,787) | (4,625) | (8,412) |
| 賬面淨值 | 516,900 | 3,585 | 520,485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止年度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516,900 | 3,585 | 520,485 |
| 攤銷 | – | (1,420) | (1,420) |
| 減值虧損 | (213,859) | – | (213,859) |
| 匯兌差額 | (695) | (76) | (771) |
| 年末賬面淨值 | 302,346 | 2,089 | 304,435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成本 | 520,687 | 8,210 | 528,897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218,341) | (6,121) | (224,462) |
| 賬面淨值 | 302,346 | 2,089 | 304,435 |

7 無形資產(續)

| | 商譽 千港元 | 電腦軟件 千港元 | 合計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02,346 | 2,089 | 304,435 |
| 攤銷 | – | (1,438) | (1,438) |
| 匯兌差額 | 3,595 | 42 | 3,637 |
| 年末賬面淨值 | 305,941 | 693 | 306,634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成本 | 520,687 | 8,343 | 529,030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214,746) | (7,650) | (222,396) |
| 賬面淨值 | 305,941 | 693 | 306,634 |

商譽減值評估

管理層按現金產生單位基準檢討業務表現。商譽由管理層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監察。以下為各可報告分部的商譽分配概要：

| | 年初 千港元 | 匯兌差額 千港元 | 減值 千港元 | 年末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 206,890 | 3,595 | – | 210,485 |
| 諮詢服務 | 95,456 | – | – | 95,456 |
| | 302,346 | 3,595 | – | 305,941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 421,444 | (695) | (213,859) | 206,890 |
| 諮詢服務 | 95,456 | – | – | 95,456 |
| | 516,900 | (695) | (213,859) | 302,346 |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其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為期五年的財政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7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評估(續)

就擁有龐大商譽金額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年均增長率、稅前貼現率及永久增長率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 諮詢服務 |
|-------|---------------|------|
| 年均增長率 | 29% | 18% |
| 稅前貼現率 | 19% | 19% |
| 永久增長率 | 3% | 3%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 諮詢服務 |
|-------|---------------|------|
| 年均增長率 | 22% | 16% |
| 稅前貼現率 | 19% | 19% |
| 永久增長率 | 3% | 3% |

該等假設已用於分析經營分部內的各現金產生單位。

所使用的年均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所使用的長期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載的預測大體一致。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且反映與相關經營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油價低迷使得油氣公司大幅削減資本性支出，油田服務行業受挫。因此，本集團與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有關的表現受不利影響。根據由本集團評定的減值評估，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差額導致油田項目工具及分部服務確認商譽減值虧損213,859,000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評估而言，管理層預期，隨著原油價格反彈及油氣公司的資本投資回升，油田服務行業將迎來明顯復甦。因此，預期自新客戶及現有客戶接獲更多新訂單，促進高速增長，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商譽減值。

管理層已對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敏感度分析。倘除稅前貼現率較管理層的估計高出3個及8個百分點或收益年均增長率較管理層的估計低2個及6個百分點，於二零一七年，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以及諮詢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並無任何變動空間。

8 土地使用權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9,926 | 25,442 |
| 攤銷 | (224) | (348) |
| 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附註15) | – | (13,570) |
| 匯兌差額 | 750 | (1,598) |
| 年末賬面淨值 | 10,452 | 9,926 |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在中國的上市權益證券—非流動 | 5,184 | 7,42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7,421 | 32,486 |
| 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 (2,237) | (25,06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84 | 7,42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根據反映與上市權益證券有關的特定風險的現金流量釐定，有關現金流量按除稅前貼現率19%(二零一六年：19%)貼現。管理層已考慮上市權益證券公平值的少數股東權益因素。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權益證券於中國上市，此後並無該權益證券的報價。公平值屬公平值級別的第三級(附註3.3)。

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28,868,000港元。

1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2) | 407,331 | 401,750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57,448 | 24,419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3) | 8,457 | 4,234 |
|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14) | – | 5,5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4) | 24,708 | 44,927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上市權益證券(附註9) | 5,184 | 7,421 |
| 總計 | 503,128 | 488,332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 | | |
|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 | | |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18) | 119,578 | 174,210 |
| 其他應付款項 | 60,787 | 70,464 |
|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19) | 211,706 | 194,663 |
| 總計 | 392,071 | 439,337 |

11 存貨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原材料 | 6,183 | 1,315 |
| 組裝材料 | 105,955 | 156,695 |
| 在製品 | 4,992 | 5,609 |
| 製成品 | 3,870 | 7,197 |
| 總計 | 121,000 | 170,816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材料成本」的存貨成本為128,7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5,59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本為21,12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639,000港元)的存貨被認為過時並錄為存貨虧損撥備。該金額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開支」(附註23)。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560,198 | 810,964 |
|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152,867) | (409,214)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407,331 | 401,750 |

於有關日期，總貿易應收款項按服務完成及交付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最多3個月 | 78,229 | 114,372 |
| 3至6個月 | 57,397 | 10,691 |
| 6至12個月 | 104,564 | 141,507 |
| 12個月以上 | 320,008 | 544,394 |
| 貿易應收款項 | 560,198 | 810,964 |
|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152,867) | (409,214)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407,331 | 401,750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329,1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7,378,000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最多3個月 | 57,397 | 10,691 |
| 3至6個月 | 52,282 | 121,251 |
| 6至12個月 | 104,029 | 50,895 |
| 12個月以上 | 115,394 | 104,541 |
| | 329,102 | 287,378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較長賬齡應收款項與有良好貿易記錄且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及對手方的信貸質素，該等結餘並無減值證據且該等結餘被認為完全可收回。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實體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管理層會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屬良好的信貸質素，原因為大部分對手方均為油田行業的領導者，財務狀況穩健且無拖欠記錄。本集團一般允許其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美元 | 308,741 | 297,346 |
| 人民幣 | 89,633 | 70,436 |
| 歐元 | 8,957 | 33,968 |
| | 407,331 | 401,750 |

管理層經計及財務狀況、過往記錄、預期收款的金額及時間以及其他因素，逐一對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對於具有較高內在信貸風險的客戶，本集團提高交易溢價以管理風險。本集團於各年末審閱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客戶預期的結算模式。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若干客戶的信貸評級以及其他市場參數出現顯著及快速下滑，反映信貸違約風險增加。有鑒於此，管理層於年末決定計提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呆賬撥備152,8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09,214,000港元)，即就本集團應收若干債務人的應收款項總額的減值及貼現影響作出的撥備。於各結算日，該等應收款項按服務完成或交付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12個月以上 | 152,867 | 409,214 |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409,214 | 412,262 |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6,667 | 37,204 |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 (13,053) | (21,127) |
| 撤銷應收款項 | (288,610) | (12,272) |
| 匯兌差額 | 8,649 | (6,85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2,867 | 409,214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金額為3,07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077,000港元)及「融資成本」，金額為20,54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撤銷過往悉數撥備的單一客戶應收款項約288,610,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第三方 | 18,201 | 24,083 |
| 出售機器的應收款項(附註(i)) | 33,809 | — |
| 中國土地投標應收款項 | 2,908 | 2,232 |
| 可收回增值稅 | 76,868 | 74,007 |
| 租金按金 | 1,086 | 902 |
| 員工預支現金 | 4,992 | 2,827 |
| 墊款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附註35(b)) | 1,444 | 470 |
| 材料預付款項 | 8,410 | 18,132 |
| 預付租金及其他 | 3,361 | 3,687 |
|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 | 5,436 |
| | 151,079 | 131,776 |
| 減： | | |
| 非即期可收回增值稅 | (39,230) | (38,416) |
| 非即期按金及其他 | — | (1,123) |
| 非即期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 | (5,436) |
| 非即期部分 | (39,230) | (44,975) |
| 即期部分 | 111,849 | 86,801 |

附註(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的出售機器的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計入「融資成本」，金額為4,1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附註2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102,422 | 112,679 |
| 美元 | 44,142 | 2,926 |
| 港元 | 400 | 10,419 |
| 其他 | 4,115 | 2,484 |
| | 151,079 | 128,508 |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上文所披露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乃為本集團的投標及履約保證質押作抵押品。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 投標 | 6,726 | 2,618 |
| — 履約保證(附註33) | 1,731 | 1,616 |
| | 8,457 | 4,234 |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港元 | 7,150 | — |
| 人民幣 | 1,307 | 4,234 |
| | 8,457 | 4,234 |

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短期存款)按每年0.3%(二零一六年：0.3%)的實際利率計息。該等存款年內的平均到期時間為4.80個月(二零一六年：4.14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金額為8,45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234,000港元)，乃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並於中國持有。該等已抵押銀行存款須遵守中國政府就外匯管制頒佈之相關規則及法規。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i)) | – | 5,581 |
| 銀行現金 | 24,457 | 44,695 |
| 手頭現金 | 251 | 232 |
| | 24,708 | 50,508 |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美元 | 18,615 | 15,911 |
| 人民幣 | 4,508 | 31,586 |
| 港元 | 152 | 1,007 |
| 新加坡元 | 983 | 1,608 |
| 其他 | 450 | 396 |
| | 24,708 | 50,508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為3,5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105,000港元)，以不同貨幣計值並於中國持有。該等現金及銀行結餘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附註(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1,000港元為根據訴訟索賠於銀行保留的受限制存款(附註33)。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訴訟索賠已結束且該金額已由銀行解除。

15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轉讓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 | – | 15,830 |
| 轉讓自土地使用權(附註(ii)) | – | 13,570 |
| | – | 29,400 |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轉讓總值15,830,000港元的若干機械的所有權予獨立第三方。該轉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完成(附註6)。
- (i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轉讓賬面值為13,570,000港元且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的所有權(附註8)予獨立第三方。該轉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完成。

16 股本

| | 股份數目 千股 | 總計 千港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328,211 | 1,879,966 |
| 普通股供股(附註(i)) | 398,463 | 121,107 |
|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26,674 | 2,001,073 |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集團按每股供股股份0.31港元完成本公司398,463,000股普通股供股，獲得所得款項淨額121,107,000港元。

17 其他儲備

| | 換算儲備 | 法定儲備 (附註(i)) | 可換股 債券儲備 |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 資本儲備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 總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4,871 | 17,912 | 28,462 | 27,961 | (49,135) | (3,803) | 36,268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變動(附註9) | - | - | - | - | - | (25,065) | (25,065) |
| 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附註9) | - | - | - | - | - | 28,868 | 28,868 |
| 貨幣換算差額 | (34,581) | - | - | - | - | - | (34,581) |
|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34,581) | - | - | - | - | 3,803 | (30,778)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11,842 | - | - | 11,842 |
| 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並無控制權變動) | - | - | - | - | (2,271) | - | (2,271)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11,842 | (2,271) | - | 9,571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 (19,710) | 17,912 | 28,462 | 39,803 | (51,406) | - | 15,061 |

17 其他儲備(續)

| | 換算儲備 | 法定儲備 (附註(i)) | 可換股債券 儲備 |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 資本儲備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 總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9,710) | 17,912 | 28,462 | 39,803 | (51,406) | - | 15,061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附註9) | - | - | - | - | - | (2,237) | (2,237) |
| 貨幣換算差額 | 58,946 | - | - | - | - | - | 58,946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58,946 | - | - | - | - | (2,237) | 56,709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11,538 | - | - | 11,538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11,538 | - | - | 11,538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 39,236 | 17,912 | 28,462 | 51,341 | (51,406) | (2,237) | 83,308 |

附註(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集團現時旗下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有關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將至少10%的除稅後溢利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有關儲備達至註冊資本的50%。分配至企業擴展基金以及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的撥款由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於對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按其現有持股比例轉換為註冊資本，惟有關發行後的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剩餘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25%。

18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a) 貿易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19,578 | 174,210 |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最多3個月 | 25,968 | 25,901 |
| 3至6個月 | 2,916 | 8,999 |
| 6至12個月 | 6,823 | 3,186 |
| 12個月以上 | 83,871 | 136,124 |
| | 119,578 | 174,210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美元 | 60,958 | 63,462 |
| 人民幣 | 55,125 | 97,274 |
| 其他 | 3,495 | 13,474 |
| | 119,578 | 174,210 |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第三方 | 59,293 | 68,586 |
| — 關聯方(附註35(b)) | 2,670 | 1,878 |
| 預收墊款 | 3,733 | 1,003 |
| 自銷售持作銷售資產收取的按金(附註15) | — | 13,394 |
| 應計工資及福利 | 10,821 | 15,887 |
| 其他應付稅項及附加費 | 7,229 | 8,630 |
| | 83,746 | 109,378 |

18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40,277 | 74,003 |
| 港元 | 28,684 | 23,885 |
| 美元 | 11,815 | 7,768 |
| 其他 | 2,970 | 3,722 |
| | 83,746 | 109,378 |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 | | |
| 銀行借款(附註a) | 47,305 | 37,479 |
| 融資租賃負債(附註b) | – | 2,810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附註c) | – | 137,741 |
| | 47,305 | 178,030 |
| 流動 | | |
| 銀行借款(附註a) | 5,801 | 3,901 |
| 融資租賃負債(附註b) | 3,024 | 5,373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附註c) | 155,576 | 7,359 |
| | 164,401 | 16,633 |
| | 211,706 | 194,663 |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平均票面息率為3.9%(二零一六年：3.7%)。

按照還款計劃，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1年內 | 5,801 | 3,901 |
| 1至2年 | 4,240 | 1,840 |
| 2至5年 | 12,546 | 5,825 |
| 超過5年 | 30,519 | 29,814 |
| | 53,106 | 41,380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相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6個月或以下 | 1,620 | 2,085 |
| 超過6個月 | 51,486 | 39,295 |
| | 53,106 | 41,380 |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銀行借款(續)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美元 | 1,620 | 2,085 |
| 人民幣 | 10,512 | — |
| 新加坡元 | 40,974 | 39,295 |
| | 53,106 | 41,380 |

本集團銀行借款均為有抵押(二零一六年：相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獲銀行授出約5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所有款項已於年內被使用。融資抵押如下：

- (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 (b) 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擔保；及
- (c) 本集團的樓宇(附註6)。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借款融資。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b) 融資租賃負債

倘本集團拖欠租賃負債，租賃資產的權利將歸還出租人。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 | |
| 一年內 | 3,078 | 5,719 |
|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 — | 2,860 |
| | 3,078 | 8,579 |
| 融資租賃的未來財務開支 | (54) | (396) |
|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 3,024 | 8,183 |
|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如下： | | |
| 一年內 | 3,024 | 5,373 |
|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 — | 2,810 |
| | 3,024 | 8,183 |

融資租賃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負債由本集團17,9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940,000港元)的若干機器作抵押(附註6)。

(c)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157,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按年息5厘計息及須每半年支付。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53,86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持有人有權自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後6個月至到期日營業結束止任何期間按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1.39港元將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本金額轉換為股份。負債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的價值於可換股債券完成日期釐定。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c) 可換股債券(續)

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估值之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採納13.6%的折讓率，乃根據以美元計值的可資比較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及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的若干特定參數釐定。權益部分初步按債券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公平值兩者間之差額確認，並列入權益中的其他儲備(附註17)。隨後，負債部分按攤銷成本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完成供股後，換股價已由每股換股股份1.39港元調整為每股換股股份1.26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確認的可換股債券按以下方式計算：

| | |
|---------------------------|----------------|
| | 千港元 |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 153,860 |
| 權益部分(附註17) | (28,462) |
| 初步確認的負債部分 | 125,398 |

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年初金額 | 145,100 | 134,245 |
| 利息開支(附註27) | 18,327 | 18,727 |
| 已付利息 | (7,851) | (7,872) |
| 年末金額 | 155,576 | 145,100 |
| 減：非即期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 - | (137,741) |
| 即期部分 | 155,576 | 7,359 |

本集團隨後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的償付(附註38)。

20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 (3,724) | (7,634)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將於12個月後變現 | 1,025 | 6,360 |
|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 (2,699) | (1,274) |

遞延所得稅賬目變動淨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274) | (2,394) |
| 滙兌差額 | 27 | (690) |
| (計入)／列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28) | (1,452) | 1,81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99) | (1,274) |

20 遞延所得稅(續)

於年內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並無計及抵銷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遞延稅項資產 | | 總計 |
|-----------------|-------------------------------------|---------------------|------------|----------------|----------------|----------------|
| | 於中國成立的 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溢利 (附註(i)) | 關於修復 重整暫時性 差額 | 減速 稅項折舊 | 存貨 稅項虧損 | 未變現溢利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9,956 | 722 | 568 | (11,095) | (2,545) | (2,394) |
| 滙兌差額 | - | (498) | (192) | - | - | (690) |
| (計入)/列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 | (3,806) | (224) | (166) | 5,002 | 1,004 | 1,81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150 | - | 210 | (6,093) | (1,541) | (1,274) |
| 滙兌差額 | - | - | 27 | - | - | 27 |
| (計入)/列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 | (5,362) | - | - | 3,900 | 10 | (1,452)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88 | - | 237 | (2,193) | (1,531) | (2,699) |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以相關稅項福利很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為限。本集團並無就為數246,81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4,238,000港元)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45,89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9,967,000港元)。未確認稅項虧損28,77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394,000港元)並無屆滿日期，而餘下稅項虧損將於直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二一年)(包括當日)的不同日期屆滿。

附註(i)：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當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對該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收協定安排，則適用於較低的預扣稅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錄得虧損，因此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一間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10%未分派溢利有關的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8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150,000港元)。

21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租金收入 | 2,012 | 1,912 |

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工資、薪金及花紅 | 88,274 | 90,347 |
| 退休金成本 | 6,685 | 7,147 |
| 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6) | 11,538 | 11,842 |
| 其他員工福利 | 6,351 | 8,412 |
| 減：研發應佔僱員福利開支 | (7,790) | (5,642) |
| | 105,058 | 112,106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沒收供款可供抵銷本集團未來退休福利責任(二零一六年：零)。

23 其他開支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計服務 | 2,888 | 3,100 |
| — 非審計服務 | 357 | 250 |
| 通訊費用 | 1,390 | 2,341 |
| 專業服務費 | 6,022 | 4,952 |
| 汽車開支 | 1,194 | 3,633 |
| 差旅費用 | 9,405 | 19,264 |
| 保險費用 | 1,235 | 1,157 |
| 辦公室公用設施費用 | 6,459 | 17,567 |
| 其他稅務相關開支及關稅 | 1,633 | 3,480 |
| 銀行收費 | 751 | 831 |
| 物流服務費 | — | 5,025 |
| 存貨虧損撥備(附註11) | 21,126 | 3,63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附註6) | — | 4,120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 781 |
| 其他 | 3,692 | 6,256 |
| | 56,152 | 76,396 |

24 其他虧損，淨額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32(b)) | (7,836) | (16,891) |
| 出售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的收益 | 5,535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附註6) | (313) | (1,533) |
| 政府補貼 | 1,568 | 2,031 |
| 其他 | 504 | 936 |
| | (542) | (15,457) |

25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每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 姓名 | 袍金 千港元 | 薪金 千港元 | 酌情花紅 千港元 | 房屋津貼 千港元 |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千港元 | 僱主對 退休福利計劃 作出的供款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王金龍 | - | 1,143 | - | - | 8 | 77 | 1,228 |
| 趙錦棟 | - | 934 | - | - | 691 | 77 | 1,702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李銘浚 | - | 135 | - | - | 8 | - | 143 |
| 馬華 | - | 135 | - | - | 8 | - | 143 |
| 高寶明 | - | 225 | - | - | 8 | - | 23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湯顯和 | - | 153 | - | - | 8 | - | 161 |
| 黃立達(附註(v)) | - | 107 | - | - | - | - | 107 |
| 何生厚(附註(v)) | - | 38 | - | - | - | - | 38 |
| 梁年昌(附註(v)) | - | 139 | - | - | - | - | 139 |
| 辛俊和(附註(v)) | - | 117 | - | - | - | - | 117 |
| 行政總裁 | | | | | | | |
| 曾維忠 | - | 834 | - | - | 1,173 | 77 | 2,084 |
| | - | 3,960 | - | - | 1,904 | 231 | 6,095 |

25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每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 姓名 | 袍金 千港元 | 薪金 千港元 | 酌情花紅 千港元 | 房屋津貼 千港元 |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千港元 | 僱主對 | 總計 千港元 |
|--------------------|-----------|-----------|-------------|-------------|---------------------------|----------------------------|-----------|
| | | | | | | 退休福利 計劃作出 的供款 千港元 | |
|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 | | | | | | |
| 王金龍(附註(i)) | - | 835 | - | - | 32 | 55 | 922 |
| 趙錦棟(附註(ii)) | - | 731 | - | - | 590 | 55 | 1,376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李銘浚 | - | 135 | - | - | 32 | - | 167 |
| 馬華 | - | 135 | - | - | 32 | - | 167 |
| 高寶明 | - | 225 | - | - | 32 | - | 257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湯顯和 | - | 153 | - | - | 32 | - | 185 |
| 黃立達 | - | 255 | - | - | 32 | - | 287 |
| 何生厚 | - | 153 | - | - | 32 | - | 185 |
| 行政總裁 | | | | | | | |
| 曾維忠(附註(iii)) | - | 70 | - | - | 151 | 3 | 224 |
| | - | 2,692 | - | - | 965 | 113 | 3,770 |

其他福利包括授予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購股權。

年內，概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酬金、退休福利、款項或有關終止董事服務的福利；亦無任何有關應付款項(二零一六年：零)。概無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或應付第三方的款項以獲得董事服務(二零一六年：零)。概無向董事、彼等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作出貸款及類似貸款以及惠及該等人士的其他交易(二零一六年：無)。

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曾經或現時訂立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年度完結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二零一六年：無)。

25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行政總裁。
- (i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i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六年：一名)，其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年內應付其餘四名人士(二零一六年：四名)的酬金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薪金 | 4,222 | 2,722 |
| 僱主對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 202 | 128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237 | 3,162 |
| | 7,661 | 6,012 |

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 | 人數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酬金組別 | |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 | 1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1 |
| — 超過1,500,000港元 | 3 | 2 |
| | 4 | 4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承授人致力協助本集團於日後發展及擴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甄選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契約或回報。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經甄選僱員及顧問。

購股權計劃自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 | 按授出日期劃分的購股權 | | | |
|---------------|-----------------|-----------------|-----------------|-----------------|
|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一日 |
| 因行使而發行之普通股數目： | | | | |
| — 董事 | 800,000 | 2,500,000 | 6,000,000 | — |
| — 高級管理層 | 12,100,000 | 26,000,000 | 20,000,000 | 17,000,000 |
| — 僱員 | 7,100,000 | 31,200,000 | 42,000,000 | — |
| 行使價 | 2.60港元 | 1.30港元 | 0.53港元 | 0.53港元 |
| 合約期權年限 | 五年 | 七年 | 七年 | 七年 |
| 到期日 |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八日 | 二零二三年 十月二十五日 |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

就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的歸屬期為一至三年。所有購股權都是有條件的，其中只有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獲歸屬，並分別從授予日起一年至兩年後行使。其餘購股權自授出日期日起三年後獲歸屬及行使。

就其他授出之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五年。所有購股權都是有條件的，其中有五分之一獲歸屬並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每週年當日可獲行使。

本集團並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授出購股權作為回報而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範圍計量。所授出購股權按二項模式釐定的公平值範圍且輸入模式的主要參數如下：

| | 按授出日期劃分的購股權 | | | |
|-----------------------|--------------------|-------------------|-------------------|----------------|
| |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一日 |
|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範圍 (港元) | 0.87 – 0.88 | 0.62 – 0.66 | 0.19 – 0.25 | 0.23 – 0.26 |
| 於授出日期加權平均股份價格 (港元) | 2.44 | 1.28 | 0.52 | 0.53 |
| 預期波幅(附註) | 49.72% | 56.49% | 47.97% | 47.75% |
| 預期購股權年期 | 五年 | 七年 | 七年 | 七年 |
| 股息收益率 | 1.15% | 無 | 無 | 無 |
| 年度無風險利率 | 1.42% | 1.37% | 0.75% | 1.18% |
| 預期離職率 | 10.82% – 13.23% | 6.49% – 17.32% | 7.94% – 18.19% | 7.94% |

附註：

預期波幅的假設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波幅。

為估計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沒收的可能性已參考過往僱員流失比率加以考慮。

已就於供股完成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作出調整(附註16)。

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的可變因素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構成重大影響。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且可予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 購股權數目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沒收/ 失效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授出日期 | | | |
|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20,692,171 | (5,145,672) | 15,546,499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59,320,053 | (13,565,604) | 45,754,449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68,000,000 | (9,800,000) | 58,200,000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 | 17,000,000 | - | 17,000,000 |
| 總計 | 165,012,224 | (28,511,276) | 136,500,948 |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 | |
| 授出日期 | | | |
|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2.38 | - | 2.38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 | - | 1.21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3 | - | 0.53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 | 0.53 | - | 0.53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且可予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授出日期 | 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 | 購股權數目 | | | | 於 |
|-------------|---------------------|---------------------|--------------------|-------------------|------------------|--------------------|----------------------|
| | 於年內就 供股調整前 港元 | 於年內就 供股調整後 港元 |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調整供股 | 年內沒收/ 失效 |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2.55 | 2.38 | 19,617,336 | - | 1,381,356 | (306,521) | 20,692,171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30 | 1.21 | 59,200,000 | - | 4,148,899 | (4,028,846) | 59,320,053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不適用 | 0.53 | - | 68,000,000 | - | - | 68,000,000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 | 不適用 | 0.53 | - | 17,000,000 | - | - | 17,000,000 |
| 總計 | | | 78,817,336 | 85,000,000 | 5,530,255 | (4,335,367) | 165,012,224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授出日期 |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調整供股 | 年內沒收/ 失效 |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2.55 | - | - | - | 2.38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30 | - | - | - | 1.21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 | 0.53 | - | - | 0.53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 | - | 0.53 | - | - | 0.53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11,538,000港元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二零一六年：11,842,000港元)(附註22)。

27 融資收入及成本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利息開支： | | |
| — 銀行借款 | (1,238) | (4,554) |
| — 可換股債券(附註19(c)) | (18,327) | (18,727) |
| — 融資租賃負債 | (307) | (689) |
| — 融資活動外匯虧損淨額(附註29) | — | (585) |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12(a)) | (20,542) | — |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4,179) | — |
| 融資成本 | (44,593) | (24,555) |
| 融資收入： | |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82 | 486 |
| 融資成本，淨額 | (44,511) | (24,069) |

28 所得稅(抵免)／開支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即期稅項 | | |
| — 新加坡公司稅 | — | 2,242 |
| 於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 |
| — 新加坡公司稅 | (249) | 103 |
| 遞延稅項(附註20) | (1,452) | 1,810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1,701) | 4,155 |

(i) 香港利得稅

年內，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16.5%(二零一六年：16.5%)的香港利得稅。

28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的詳細措施，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其後時間，內資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務局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年內有權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二零一六年：15%)。

高新技術企業資質須每三年重續一次。公司須滿足若干準則，如合資格研發開支達至總收益的指定比例、僱用若干數目的科技及研發人員以及若干比例的收入來自銷售新／高技術產品等。

(iii) 新加坡公司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7%(二零一六年：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公司稅。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稅項有別於採用本集團實體損益適用的國內稅率所得出的理論金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82,843) | (441,192) |
| 按各實體溢利／虧損適用的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 (17,408) | (22,951) |
| — 過往年度的稅項(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249) | 103 |
| — 毋須課稅收入 | (628) | (3,971) |
| — 不可扣稅支出 | 16,853 | 22,705 |
| —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分配溢利預扣稅撥回(附註20) | (5,362) | (3,806) |
| —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 5,093 | 12,075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1,701) | 4,155 |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0%(二零一六年：5%)。增加主要由於集團公司於相關司法權區盈利的變動。

29 外匯虧損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外匯虧損 | (3,826) | (14,896) |
| 融資活動的外匯虧損淨額(附註27) | - | (585) |
| | (3,826) | (15,481) |

30 每股虧損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 (180,262) | (443,353)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1,726,674 | 1,536,351 |
|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 (10) | (29) |
|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 | (10) | (29) |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潛在普通股於且僅於獲轉換為普通股會增加每股虧損時，方具有攤薄效應。

由於所有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與購股權及轉換可換股債券有關的潛在普通股會對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而具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二零一六年：相同)。

31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用現金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82,843) | (441,192)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 折舊(附註6) | 80,778 | 93,721 |
| — 攤銷(附註7及8) | 1,662 | 1,768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2) | 11,538 | 11,842 |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附註12) | 3,072 | 16,077 |
| — 存貨虧損撥備(附註23) | 21,126 | 3,639 |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3) | — | 781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附註23) | — | 4,120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b) | 7,836 | 16,891 |
| — 出售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的收益(附註24) | (5,535)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附註24) | 313 | 1,533 |
| — 商譽虧損減值(附註7) | — | 213,859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附註9) | — | 28,868 |
| — 融資成本，淨額 | 44,511 | 23,484 |
| — 外匯收益 | (1,647) | (2,936) |
| | (19,189) | (27,545)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 | 36,552 | 66,418 |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5,581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9,421) | 72,787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 (39,922) | (226,922) |
| 經營所用現金 | (26,399) | (115,262)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賬面淨值(附註6) | 62,931 | 31,38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24) | (7,836) | (16,89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總額 | (30,345)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4,750 | 14,496 |

(c) 債務淨額對賬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457 | 4,234 |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 | 5,5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708 | 44,927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211,706) | (194,663) |
| | (178,541) | (139,921)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債務淨額對賬(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 |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千港元 | 受限制銀行 結餘 千港元 | 已抵押銀行 存款 千港元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融資租賃 負債 千港元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銀行借款 千港元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 | |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927 | 5,581 | 4,234 | (8,183) | (41,380) | (145,100) | (139,921) |
| 現金流量 | (18,932) | (5,581) | 3,792 | 5,934 | 7,984 | 7,851 | 1,048 |
| 匯兌調整 | (1,287) | - | 431 | (468) | (19,710) | - | (21,034) |
|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 - | - | (307) | - | (18,327) | (18,634)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708 | - | 8,457 | (3,024) | (53,106) | (155,576) | (178,541) |

33 或然項目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履約保證(附註(i)) | 1,731 | 1,616 |
| 訴訟索賠(附註(ii)) | - | 26,972 |

附註(i)：

履約保證與銀行就若干境外項目的工具及設備銷售向本集團客戶提供的擔保有關。倘未按合約履行，客戶可要求履約保證及本集團須就已提供的履約保證對銀行負責。

附註(ii)：

於二零一四年，一名訂約方對本集團提出法律訴訟，指稱本集團未能提供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和二零一三年簽訂的合同規定的鑽探工程量，並索賠共人民幣25,000,000元。案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結案，法院裁定本集團勝訴，裁定該訂約方的申索無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約方提出的上訴亦由法院裁定本集團勝訴。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5,581,000港元的受限制存款已解除，且銀行並無持有作儲備的現金(二零一六年：5,581,000港元)(附註14)。

34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事處、倉庫及位於新加坡的一幅土地。租期介乎1至29年，且大多數租賃協議於各租期末可按市場租金續約。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1年以內 | 5,456 | 5,384 |
| 1年以上5年以內 | 4,356 | 7,176 |
| 5年以上 | 9,771 | 11,131 |
| | 19,583 | 23,691 |

35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可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作關聯方。雙方若受聯合控制或共同控制，亦被視作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近親亦被視作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進行的重大交易，以及關聯方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結餘的概要。

| 姓名 | 關係 |
|-------|-------|
| 王金龍先生 | 董事 |
| 趙錦棟先生 | 董事 |
| 曾維忠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孫金霞女士 | 高級管理層 |
| 舒華東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林景禹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張太元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袁夫存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任文生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被視為負責籌劃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9,538 | 7,40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041 | 5,912 |
| | 14,579 | 13,319 |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付)關聯方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2)(附註(i)) | 1,444 | 47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18)(附註(ii)) | (2,670) | (1,878)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結餘為免息、無抵押、須按要求收回或償還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i)：

該等結餘主要包括墊款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附註(ii)：

該等結餘主要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代為支付的開支。

36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百勤控股有限公司 | 100% | - | 在香港投資控股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 已發行股本10,000港元 |
| 百勤國際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俄羅斯 及中東等地提供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以及諮詢服務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四日 | 已發行股本5,000,000港元 |
| 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等地提供油田項目工 具及服務以及諮詢服務 | 中國，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 76,000,000元 |
| 德州嘉誠石油裝備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暫無營業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
| 偉鋒集團有限公司 | - | 100% | 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暫無營業 |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無面值普通股 |
| 豐潤投資有限公司 | - | 100% | 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控股 |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無面值普通股 |

36 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Turbodrill Technology Pte. Limited | - | 100% | 在新加坡生產及維修油田及氣田機械及設備 | 新加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 Petro-king Oilfield Technology (South America) Holdings Limited | - | 100% | 在委內瑞拉投資控股 |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 1,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 Sheraton Investment Worldwide Ltd | - | 100% | 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投資控股 |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 1,000股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的無面值普通股 |
| 星油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生產及買賣油田工具及設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 | 註冊資本1,000,000美元 |
| 星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 | 100% | 在香港投資控股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 已發行股本10,000港元 |
| Star Petrotech Pte Ltd. | - | 100% | 在新加坡生產及維修其他油田及氣田機械及設備 | 新加坡，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 | 400,000股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的無面值普通股 |

36 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Petro-king Oilfield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De Venezuela, C.A. | - | 100% | 在委內瑞拉提供油田技術及服務 | 委內瑞拉，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 | 1,000,000股每股面值4.3玻利瓦爾的普通股 |
| 百勤石油技術(惠州)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提供油田工具及設備技術服務及研發 | 中國，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 註冊資本5,000,000美元 |
| 江蘇百勤完井技術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生產及維修其他油田及氣田機械及設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 |
| 北京百勤油服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推廣油田技術及提供諮詢服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元 |
| 百勤(重慶)油氣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買賣工具及設備及提供諮詢服務 | 中國，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

36 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Petro-King Turbo Pte. Ltd. | - | 100% | 在新加坡生產及維修油田 及氣田機械及設備 | 新加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 | 註冊資本100股每股面值 1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
| 百勤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 100% | 在香港暫無營業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 | 已發行股本10,000港元 |
| 百勤石油(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暫無營業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
| Petro-king Group Middle East Corporation FZE | - | 100% | 在中東買賣油田工具及設備 | 阿聯酋，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 | 100股每股1,000阿聯酋 迪拉姆的股份 |
| Petro-king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 - | 100% | 在澳洲買賣油田工具及設備 | 澳洲，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 | 1股每股面值1澳元的普通股 |
| 百勤鑽井技術(惠州)有限公司 | - | 100% | 研發石油工程設備以及維修 及保養鑽井及完井設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 | 註冊資本1,000,000美元 |

36 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PT. Petro Synergy Industry | - | 41% (附註(i)) | 生產、組裝、保養、維修及 檢查油氣工具及設備；油 田服務；及油田材料及設 備供應及/或租賃 | 印尼，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 | 註冊資本 46,044,000,000印尼盾 |
| 百勤能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 | 100% | 研發石油工程設備以及維修 及保養鑽井、完井設備以 及石油工程設備。石油工 程設備進出口、批發及代 理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 註冊資本20,000,000美元 |
| 百勤特米奧(深圳)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 - | 100% (附註(ii)) | 在中國提供融資服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
| Petro-King Turbo FZCO | - | 100% | 在中東地區提供油田工具及 設備技術服務及研發 | 阿聯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 註冊資本100,000阿聯酋 迪拉姆 |

36 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 名稱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註冊成立國家、 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
| | 直接 | 間接 | | | |
| 河南省百勤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 | 在中國研發石油工程設備以 及維修及保養鑽井及完井 設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 |
| 深圳百勤金盆地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 - | 50% | 在中國研發石油工程設備以 及維修及保養鑽井及完井 設備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

附註：

- (i) 雖然本集團擁有該公司權益少於50%，但本集團能取得超過50%投票權並將該公司綜合入賬。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其他合營企業合夥人撤資後獲得合營企業(如百勤特米奧(深圳)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餘下50%的權益。本集團實際持有該公司100%股權且該公司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 資產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907,998 | 1,083,814 |
| 流動資產 | |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114,347 | 117,98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3 | 528 |
| 流動資產總值 | 114,440 | 118,509 |
| 總資產 | 1,022,438 | 1,202,323 |
| 權益及負債 | | |
| 權益 | | |
| 股本 | 2,001,073 | 2,001,073 |
| 其他儲備 | 79,803 | 68,265 |
| 累計虧損 | (1,226,424) | (1,023,391) |
| 總權益 | 854,452 | 1,045,947 |
| 負債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 | — | 137,741 |
| 流動負債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2,410 | 11,276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 | 155,576 | 7,359 |
| | 167,986 | 18,635 |
| 總負債 | 167,986 | 156,376 |
| 總權益及負債 | 1,022,438 | 1,202,323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王金龍先生
董事

趙錦棟先生
董事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 可換股債券 儲備 千港元 |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27,961 | 28,462 | (726,301) |
| 年內虧損 | - | - | (297,090)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1,842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803 | 28,462 | (1,023,391)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39,803 | 28,462 | (1,023,391) |
| 年內虧損 | - | - | (203,033)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1,538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341 | 28,462 | (1,226,424) |

38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本金額18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5.5%計息的兩年期借款訂立貸款協議。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將用於償還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支取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30,000,000港元，而餘下本金額150,000,000港元的支取須待貸款人就釋放資金取得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後方可進行。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若干債券持有人協定將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金總額為47,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定期貸款融資。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金總額為1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所有餘下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延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有關餘下持有本金總額為7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與其他餘下持有本金總額為3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已同意將該等可換股債券之付款到期日進一步分別延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屆時須支付未償還本金總額連同截至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之應計新增利息。

38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續)

- (i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訂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按年利率10%計息之貸款協議，以向一名股東借款4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支取。
- (v)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一名持有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以書面形式同意且先前已同意延遲上文第(iii)分段所述的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將未償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債券持有人貸款。該轉換完成後，未償還債券持有人貸款之本金總額增至62,000,000港元。同時，將於第二次延遲付款日期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由110,000,000港元減至95,000,000港元。
- (v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動用部分二零一八年定期貸款的支取所得款項3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所得款項40,000,000港元及本集團自身現金資源25,699,000港元以結清本金總額95,000,000港元之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及699,000港元之應計新增利息。
- (vi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本公司與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及吳文治女士(「認購人」)各自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為期18個月票息率為8%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建議發行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